

脉诀刊误

序

昔朱子之论脉诀也。曰词最浅鄙。非叔和本书明甚。又曰世之高医。以其贗也。遂委弃而羞言之。予非精于道者。不能有以正也。以俟明者而折中焉。朱子于此有隐词矣。其议之也。不过曰词最浅鄙。且曰俟明者而折中。则不以世医之委弃为然可知也。夫朱子之不能愬然于脉诀者。盖有以见夫作者之苦心。乃故作此浅鄙之词。不欲用脉经之深隐。使末学终无所问津焉耳。至其词有异于脉经。

则又非无义而不足为大病何也。脉经且未尝尽合于古矣。岂惟脉经。即难经言四时脉状。且与素问大异矣。后人虽疑而辨之。卒不似排抵脉诀。直至欲取而焚之者。徒以脉诀文词浅鄙。易生轻侮耳。而孰知作者苦心。正在是哉。其私心之所得。临证之所见。确有异于古之所云。遂毅然惻然为后人告也。

岂独滑亦有寒。脾亦候尺为义本先民耶。夫固不免偏驳矣。然自诋之太过。而瀕湖李氏脉学。遂蹶起而行于世。而脉法且因之而愈微昔人谓脉诀行而脉经隐。我更慨脉学行而脉法坏也。其书极简。最便驽骀。而托本于脉经则名高。使明哲亦奉之而不以为陋。夷考其词。究于脉理何所发明。能尽合脉经之旨耶。人之便之者。徒以其较脉诀更简而已矣。岂真有以见夫脉诀之非。而欲由脉学而上溯脉经耶。

余已刻脉经。复虑其词隐奥。不便俗学也。因取俗行张注脉诀视之。则注词浅陋。毫无所发。旋见石山医按中。有戴氏脉诀刊误。或释或辨。委曲详尽。诚可宝贵。虽其所辨不无过词。要亦执古太严。

而于大义则无不赅洽矣。亟付剞劂。为脉经之羽翼焉。夫脉诀上较脉经已为简矣。不谓其后乃有李氏脉学。更简于脉诀。使天下靡然从之。并脉诀亦摈弃而无过问者。犹之讲伤寒者。其始犹知伤寒百问。至今日则但取陈修园时方妙用附录之。区区数版而已。夫天下事日趋于简便。人心日趋于儇薄。义理日趋于暗昧。典型日趋于紊乱。而其祸竟蔓延而至于医也。是书也。果得风行海内。习医者果恍然于脉理有如是之精且详。而耻以李学自也。则医中少一屠刽。生民不止少一天枉矣。戴氏之功。视叔和何如哉。

光绪辛卯夏五周学海记。

序

昔朱文公跋郭长阳医书。谓俗间所传脉诀。辞最鄙浅。非叔和本书。殊不知叔和所辑者脉经也。

当叔和时未有歌括。此盖后人特假其名以取重于世耳。摭为韵语。取便讲习。故人皆知口熟脉诀以为能。

而不复究其经之为理也。元季同父戴君深以为病。因集诸书之论。正于歌括之下。名曰脉诀刊误。

乡先正风林朱先生为节抄之。予始闻是书于歙之旧家。彼视为秘典。不轻以示人。予备重贖。不远数百里。往拜其门。手录以归。然而传写既久。未免脱误。予于是补其缺而正其讹。又取诸家脉书要语。

及予所撰矫世惑脉论。附录于后。以扩刊误未尽之旨。诚诊家之至要也。将欲秘之以为己有。则有辜作者之盛心。欲梓之以广其传。则又乏贖以供所费。藏之巾笥。盖亦有年。我徒许忠因质之休宁师鲁程先生。先生转语其姻HT 吴君子用刻之以惠久远。且使是书不至于湮没也。自今而后。学人得见是书而用其心。则歌括之谬。一览可见矣。噫。使天下后世。举得以由乎正道。而不惑于曲学。未必不由是书之刻也。吴君之心之德。何其盛欤。视彼建琳宫塑佛像。费用于无益者。其相去殆万万矣。是知吴君之心。即仁者之心也。传曰仁者寿。又曰仁者必有后。岂欺我哉。必有验于兹矣。

嘉靖癸未春三月下浣祁门朴墅汪机题。

集解序

医流鲜读王氏脉经。而偏熟于脉诀。诀盖庸下人所撰。其疏谬也奚怪哉。戴同父儒者也。而究心于医书。刊脉诀之误。又集古医经及诸家说为之解。予谓此儿童之谣。俚俗之语。何足以辱通人点窜之笔。

况解书为其高深玄奥。不得不借易晓之辞。以明难明之义也。今歌诀浅近。夫人能知之。而反援引高深玄奥者为证。则是以所难明解所易晓。得无类奏九韶三夏之音。以聪折杨皇花之耳乎。同父曰。此歌诚浅近。然医流仅知习此而已。窃虑因其书之误。而遂以误人也。行而见迷途之人。其能已于一呼哉。

予察同父之言。盖仁人之用心。如是而着书。其可也。临川吴澄序。

愚久见此序。而未见其书。岁乙巳秋。得之于金陵郝安常伯。即借而传抄之。慨予光阴有限。故不及全而节其要云。

朱升题

卷上

六朝高阳生。剽窃晋太医令王叔和。撮其切要。撰为脉诀。蔡西山辨之详矣。世相因。人相授。

咸曰王叔和脉诀。既不能正其名。又不能辨其非。讹承惑固。是以罔觉。今刊其误。题曰脉诀。

不以王叔和加其首者。先正其名也。窃取灵素内经、秦越人、张仲景、华佗、王叔和、及历代名医之书以证。又述诸家所解。集长辨短。知我者其惟脉诀乎。罪我者其惟脉诀乎。

卷上

诊候入式歌

左心小肠肝胆肾。右肺大肠脾胃〔命〕肾。

十二经动脉循环无端。始于手太阴。终于足厥阴。一昼夜五十周。朝于寸口。会于平旦。内经诊以平旦。难经独取寸口。寸口者。即手太阴之经渠穴也。上古诊法有三。其一。各于十二经动脉见处。分为三部。

天地人以候各脏腑。其二。以寸口与人迎参之。以验阴阳四时之大小。以决其病。其三。独取寸口。

以内外分脏腑。以高下定身形。斯王叔和之所取。以为寸口。脏腑之位。脉诀述之有差。脉经两尺并属肾与膀胱。今脉诀以命门列右尺。通真子注。又以三焦为命门合。并属右尺。是不可以不辩。

十八难曰。手心主。少阳火。生足太阴。阳明土。土主中宫。故在中部也。亦未尝言手心主少阳火在何部也。二十五难曰。心主与三焦为表里。灵枢铜人并同。又未尝以三焦合命门也。且持脉有道。因动脉而有别。假使以右肾为命门之脏。外无经络。其动脉何在。且命门之说。始于扁鹊。

亦不分男女左右。考之内经。肾固已分为两脏。未尝有命门也。惟铜人有命门穴。在十四椎下。

灵枢言两目为命门。既无动脉。何以为诊。又非正脏。何以列部。肾有两枚。均为肾。尺内以候肾。

同列左右尺。斯黄岐之正论。习医者。不本内经。而信末世昧理之谬论。安能悟其非而造其妙。

三因方以右肾居右尺中。属手厥阴经。与三焦手少阳经合。则又差之甚矣。心主非右肾也。手厥阴虽与三焦经合。其起于心中。出属心包络。终于手小指次指。其经不行尺部之下也。何以列在右尺。黎氏曰。扁鹊以心主与三焦为表里。而脉诀以命门与三焦为表里者。以肾为精之舍。三焦为精之府也。命门虽系一脏。外别无经。与肾俱属足少阴经。与足太阳膀胱相为表里。以此推之。

三焦之气与命门通。而三焦之经不与命门合也。扁鹊之论为正。然则寸口之部位以何为正也。脉要精微论曰。尺内两旁则季肋也。尺内以候肾。尺外以候腹。中附上。左外以候肝。内以候膈。

右外以候胃。内以候脾。上附上。右外以候肺。内以候胸中。左外以候心。内以候膻中。前以候前。后以候后。上竟上者。胸喉中事也。下竟下者。少腹腰股膝胫足中事也。此寸口部之定位也。或曰必以动脉为诊。则手厥阴少阳二经。当列何部也。曰。经云手少阴独无乎。其外经病而脏不病也。

故治病者治包络之经。无犯其经。则手厥阴同手少阴经部诊也。手少阳为三焦。则各分于上中下部以诊也。则十二经动脉。皆可诊于寸口矣。洁古以地道自右逆行。言脉三部自手少阴君火心始。逆而至厥阴风木肝。逆而至太阳寒水。外应十一月。内应于左尺肾与膀胱。接右手。肺应九月。居右寸。逆至太阴。土为脾。应右关。又逆至手厥阴与三焦。以愚考之。此乃地六气之步位。故岁首于春初之气。亦始厥阴风木君火不任令。退居二气。而少阳相火当夏为三之气。四气太阴。五气阳明。

六气太阳。乃取地之六气。根据四时而至。难以言寸口三部之位。且六节气位。乃地理之应也。经曰显明之右。君火之位。君火之右。退行一步。相火治之。复行一步。土气治之。虽始以君火。亦顺次而行。未尝逆。杨仁斋以右尺其经手厥阴。其藏心包络。其府三焦。其名命脉。决非右肾之命门。

以愚考之。十二经脉。自上古立名。今不悟脉歌非王叔和之本经。又立命脉以附和之。且观于内经尺内以候肾。原不曾分左右。是合左右之尺。皆以候肾。亦无所谓命脉矣。仁斋直指于医方发明甚高。

惜乎于此未明。

〔女人反此背看之〕（男女脉形有异同。）尺（脉）（位）第三同（断）（肾）病。

歌首二句。只言部位未论脉。女人反此背看云者。原其惑于男左肾右命门。女右肾左命门。故言反此。

又断之曰尺脉第三同断病。则反此背看者。只论尺脉耳。男女有异同者脉形尔。如男脉关上盛。女脉关下盛。男左大右小为顺。女右大左小为顺。男女脉位即无异同也。以十二经脉所行之终始。

五岁之定位成形。则一也。惟茎户及胞门子户。精血之不同尔。安可言脉位。女人与男子反而背看乎。

脉诀之误。因于肾与命门有男女之别。不知肾有两。其左为肾。右为命门。难经虽有左右之别。

亦无男女左右之分。其实皆肾脏非命门也。至褚氏遗书。则又以女人心肺自尺始。倒装五脏。则谬又甚焉。或曰南政北政。三阴司天在泉。而尺寸亦或易位。褚氏之论或原此乎。曰不然也。

司天在泉。以天之六步为客脉也。故随南北政以分尺寸之不应耳。其地之六步为主脉。即随候以见而不移也。心肺在上。肝肾在下。脾脉在中。自三才分而为人。亘古今何尝异。无求子曰。

所谓反者。男子尺脉常弱。今反盛。女子尺脉常盛。今反弱。故谓之反耳。李范因之。虽于反字义明。不同于众论。然反盛反弱。乃男女之病脉。今入

式歌。方言部位。而遽以病脉牵解。

似非本旨。特作歌者不善行文。故以反此背看传惑于世耳。今刊而改之如上。

心与小肠居左寸。肝胆同居左关定。肾居尺脉亦如然。用意调和审安静。肺与大肠居右寸。

脾胃脉从关里认。命门还与肾脉同。用心仔细须寻趁。

此脉诀重分左右寸关尺部所出也。其曰命门还与肾脉同。以此句观之。命门即肾也。既知其非动脉。前何必以命门为脏而列部邪。察病指南以右手尺为命门。却又曰一名手心主包络则又差。以命门为心主也。心为脏。小肠为腑。以腑配脏者。实以手少阴心经。与手太阳小肠经。二经脉相接。故同一部。其余脏腑同部皆同。然脏腑之脉。实以浮沉之位别之。腑阳也。故因浮而见。藏阴也。故因沉而见。然以难经一脉十变推之。如云心急甚者肝邪干心。心微急者胆邪干小肠。是又以本脏之脉微甚。

别脏腑也。察病指南以七难六气循甲子旺脉分六腑者非也。阳明脉浮大而短。安得为胃脉形也。浮大而短。阳明燥金脉也。

（若诊他脉覆手看要自看时仰手认）（诊脉皆须仰手看。覆手反诊用不应。）

古人诊病必仰病患手而诊。医者覆其手。以三部九候菽重之法取之。惟反其诊者不然。盖南北二政之岁。三阴司天在泉。尺寸或有不应者。反其诊则应矣。不应者。脉沉不应诊也。覆病患手诊之。

则脉见也。沉者为浮。细者为大。舍此之外。无覆手之诊。

升按脉诀之言。谓诊他则覆手。自诊则仰手。取手便而已。刊误盖误认歌意。以医之覆手诊人。

为覆病患之手也。自此以后有似此者。节去之而不辩。

三部须教指下明。

难经曰。脉有尺寸何谓也。然。尺寸者脉之大要会也。从关至尺。是尺内。阴之所治也。从关至鱼际。是寸口内。阳之所治也。故分寸为尺。分尺为寸。故阴得尺中一寸。阳得寸内九分。尺寸终始。

一寸九分。故曰尺寸也。蔡氏曰。手太阴之脉。自腕中横纹至鱼际。横纹得同身之一尺一寸。自腕中横纹前尽一尺为阴之位。自鱼际后一寸为阳之位。太阴动脉。前不及鱼际横纹一分。后不及腕中横纹九寸。故古人于寸内取九分。尺内取一寸。冥契阳九阴十自然之数。尺寸之间。谓之关。关者。阴阳之限也。

索氏曰。

诸家论脉部位。或曰尺寸。或曰寸关尺。或曰三寸为三部。或尺寸三部通论。其不同者何也。素问言脉之部位。止言尺寸。未言关也。至扁鹊难经。乃言有关部。在尺寸之交。盖扁鹊假设关位。而寓于尺寸之交。以为三部也。其实只有尺寸而已。逮仲景本论。及王叔和言脉之部位。

或以尺寸通论某脏某腑受病者。是确言诸脏腑之脉只一之意也。乃合黄帝之说矣。或以三部分论某脏某腑受病者。是假言诸脏腑之脉各出之意也。乃合扁鹊之说矣。今究仲景叔和。既宗黄帝。

言只有尺寸。又从扁鹊三部之说何哉。盖黄帝言尺寸者。约度之义。扁鹊言三部者。亦约度之义。

仲景叔和所以兼取并用。非疑而两存之也。千金载黄帝问曰。何谓三部脉也。岐伯曰。寸关尺也。

今考黄帝书无此说。盖思邈假托耳。通真子曰。素问三部九候论。所述三部。言身之上中下部。

非谓寸关尺也。

九候了然心里印。

素问曰。人有三部。部有九候。乃各于动脉现处候之。分九候。今脉诀所歌。以寸关尺三部。

每三部内有浮中沉三候。浮以候腑。中以候胃气。沉以候脏。通一手三部为九候也。

大肠〔共〕（供）肺为传送。

素问曰。大肠者传导之官。变化出焉。肺者相传之官。治节出焉。传送者大肠之职。非与肺共也。

大肠以肺为脏。供送应副而已。

〔心与小肠为受盛〕（小肠受盛与心应。）

素问曰。小肠者受盛之官。化物出焉。小肠配心脏。与之相应。非心与小肠同受盛也。

脾胃相通五谷消。

素问曰。脾与胃以膜相连尔。胃受五谷。脾气磨而消之。

膀胱肾合〔为津庆〕（通津径。）

肾之所摄者精。胞之所藏者溺。精溺之泄。同为一径竅而出。若曰津庆。膀胱虽为津液之府。

然五脏六腑皆有津液。非肾膀胱所专主也。

三焦〔无状〕（为府）空有名。〔寄〕（分）在胸〔中〕（腹）。膈相应

此段皆以脏腑配合为歌。至三焦。却不以命门为配。其以三焦附于尺诊软。且心主与三焦为表里。

心主脉历络三焦。手少阳脉遍属三焦。其治各有所。上焦如雾。中焦如沤。下焦如渌。各有法象。

不偏在下。安可诊于尺也。且难经曰。上部法天。主胸以上至头之有疾。即上焦之部。中下部即中下焦。

分诊甚明矣。三因方之好异也。云。三焦有形如脂膜。附于两肾夹脊。若果如此。则内经难经言之矣。

其经脉又何遍属历络之云乎。

肝胆同为津液〔府〕〔居〕。〔能〕〔上〕通眼目为清静。

素问曰。膀胱者州都之官。津液藏焉。则津液府。施于膀胱为当。以为肝胆则非。又肝脏胆腑。今云同为府。辞又害意。今改之同为津液居。乃言肝胆之津液耳。五脏各有液。肝之液泣。其候目。五腑皆有出入。惟胆无出入。其胆之精气。则因肝之余气溢入于胆。故藏在肝短叶间。相并而居。内藏精汁三合。其汁清静。经曰。胆者清静之府。肝藏血。开窍于目。目受血而能视。故上通眼。人年老目昏者。血衰。肝叶薄。胆汁减也。

智者能调五脏和。自然察认诸家病。

素问曰。常以不病调病患。医不病。故为病患平息以调之为法。陈氏曰。凡欲诊脉先调自气息。

压。取病患息。以候其迟数。过与不及。所谓以我医彼。莫之敢违。

掌后高骨号为关。骨下关脉形宛然。以次推排〔名〕〔分〕尺〔泽〕〔寸〕。三部还须仔细看。

尺泽者手太阴之合穴。在肘中约纹上。其取一寸九分之法。上始鱼际太渊。下终尺泽一尺一寸。

于尺取一寸。于寸取九分。为三部之位。通真子云。三部。寸口在上。关脉在中。尺泽在下。尺泽者。

尺脉一寸之外。余脉所不出不见。如入深泽而穴。故曰尺泽。安可以穴名而言尺部。今改之。无求子于三部。每部以浮中沉及四旁。分为七候。先浮按消息之。次中按消息之。次重按消息之。次上竟消息之。次下竟消息之。次推指外消息之。次推指内消息之。此无求子合经中诸法以为定法也。凡诊平人之脉常以平旦。凡诊病脉。则不以昼夜。王旻子亨法也。

关前为阳名寸口。关后为阴直下取。阳弦头痛定无疑。阴弦腹痛何方走。阳数〔即吐〕〔为热〕

兼〔头痛〕〔吐血〕。

难经曰。数则为热。脉经曰。阳数则吐血。

阴微即泻脐中吼。阳实应知面热风。阴微盗汗劳兼有。阳实大滑应舌强。阴数〔脾热并口臭〕（脐下热痛久。）

脉经云。尺脉数恶寒。脐下热痛。尺主下部。今云脾热口臭。脾在中州。非尺所系。

阳微浮弱定心寒。阴滑〔食注脾家咎〕（经脉不调候。）

脉经曰。尺脉滑。血气实。妇人经脉不利。及尿血。食注脾咎。当诊于关上。

关前关后辨阴阳。察病根源应不朽。

此总结关前为阳名寸口以下之文也。脉经辨阴阳大法云。关前为阳。关后为阴。阳数吐血。阴微下利。阳弦头痛。阴弦腹痛。阳微自汗。阴微自下。阳热口生疮。阴数加微必恶寒而烦躁不得眠。

阳微不能呼。阴微不能吸。今脉诀所述。或遵或违何也。洁古曰。阳弦为脉浮而弦。阴弦为脉沉而弦。

但言阴阳者。乃脉之浮沉也。经曰。浮为表。沉为里。非止寸口独浮尺独沉。尺寸俱有浮沉。今按洁古论浮沉表里则是。而以论此段阴阳则非。盖脉经脉诀。皆以关前阳关后阴启之。中论脉证。后又以关前关后辨阴阳结之。安可以浮沉论。

一息四至号平和。更加一至大无。

素问曰。人一呼脉再动。一吸脉再动。呼吸定息。脉五动。闰以太息。命曰平人。难经曰。脉来。

一呼再至。不大不小。曰平。二经之言不同何也。盖难经因论损至之脉而概举也。故于至脉。则云一呼再至。曰平。不言一吸者。举一使反三隅也。及后再举。则兼呼吸。总论。不大不小者。息数调匀也。然不若内经理备言详。其曰闰以太息者。闰在气盈朔虚之间。太息在呼吸之间。犹岁之闰。

非一呼一吸之外再有呼吸也。

太息者。呼吸定息在呼吸之间。脉因而又一动。以成五动之数。亦如呼出心与肺。吸入肾与肝。

而脾受谷气于中。在呼出吸入之间也。

三迟二败冷危困。六数七极热生多。八脱九死十归墓。十一十二绝魂瘥。

〔三至为迟一二败〕（一息一至着床害。）两息一至死非怪。

迟败。前已言矣。今重出。况下文两息一至正论损。损有四等。故改之以举其凡例。十四难曰。

何谓损。

一呼一至曰离经。二呼一至曰夺精。三呼一至曰死。四呼一至曰命绝。损脉从下上。自一呼一至。

而至四呼一至也。然离经夺精则必死矣。何待三呼四呼一至。故脉诀。两息一至即言死。仲景曰。

脉有四损三日死。平人四息。病患脉一至也。五损一日死。平人五息。病患脉一至也。六损一时死。

平人六息。病患脉一至也。此仲景于四损之上。又增五损六损。为一日一时死期。

迟冷数热古今同。难经越度分明载。

难经曰。数则为热。迟则为寒。越度者秦越人之法度也。

热〔即〕〔积〕生风冷〔生〕〔动〕气。用心指下丁宁记。

热岂能生风。热积之多则风生。冷不能生气。冷积之多则动气。然冷热。亦能动血而为病。不可专泥也。

春弦夏〔洪〕〔钩〕秋似毛。冬石根据经分节气。

素问曰。春脉如弦。其气来弱轻虚以滑。端直以长。故曰弦。夏脉如钩。其气来盛去衰。故曰钩。

秋脉如浮。其气来轻虚以浮。来急去散。冬脉如营。其气来沉以抟。故曰营。难经曰。者弦。脉来厌厌聂聂。如循榆叶。（当根据素问作脉来弱。招招如揭长竿末梢。）曰平。益实而滑。如循长竿。

曰病。急而劲益。强如新弓弦。曰死。夏钩。脉来累累如环。如循琅。曰平。来益数如鸡举足曰病。

前曲后倨。如操带钩曰死。秋毛。脉来蔼蔼。如车盖。按之益大。（当根据素问作厌厌聂聂如落榆叶。）

曰平。不上不下。如循鸡羽。曰病。按之消索如风吹毛曰死。冬石。脉来上大下锐。如雀之啄。曰平。

啄啄连属。其中微曲。曰病。来如解索。去如弹石。曰死。今按四时之脉。皆取法象本乎难经。夏脉不当改作洪。

阿阿缓若春杨柳。此是脾家居四季。

四时之末。土旺十八日。此脾土之本位。然而四时之候。四脏之脉。皆以脾土胃气为本。难经曰。

脾者中州。其平和不可得见。衰乃见尔。来如雀之啄。如水之漏下。是脾家之衰见也。脉经曰。六月季夏建未。

坤之间。土之位。脾旺之时。其脉来阿阿而缓。名曰平脉。今脉诀增春杨柳以为法象。蔡氏曰。凡脉不大不细。不长不短。不浮不沉。不滑不涩。应手

中和。意思欣欣。难以名状者。为胃气。亦可谓善于形容者矣。

今按难经所言。四时之平脉者。有胃气之脉也。病脉者。四时脉多而胃气少者也。死脉者。但有四时脉。而无胃气者也。如此则胃气之脉。随四时而寓于当时之脉之中。为平脉也。不可得而见。亦不可得而形容。其曰阿阿而缓者。专以四季十八日中所诊而见者言之耳。

在意专心察细微。灵枢晓解通玄记。

浮芤滑实弦紧洪。〔七表〕（阳脉）还应是本宗。微沉缓涩迟并伏。濡弱相兼〔八里〕（阴脉）同。

脉不可以表里定名也。惟浮沉二脉。可以表里论。黄、岐、越人、仲景、叔和皆不言表里。脉经王氏所作。

无七表八里九道之名。今脉诀窃托叔和之名。其论脉却悖于脉经。自六朝以来。以七表八里九道为世大惑。未有言其非者。王裳着阐微论。谓脉诀论表不及里。于脉之形状大有发明。至于表里则不言其非。尚拘拘增数长二脉为九表。加短细二脉为十里。以九与十为阴阳数之极。呜呼。脉之变化。固从阴阳生。然安可以名数拘之哉。从来之论脉有以浮沉长短滑涩为三阴三阳者。有以大小滑涩浮沉可以指别者。

有以大浮数动滑为阳。沉涩弱弦微为阴者。有以按尺寸。观浮沉滑涩。而知病所生以治者。是皆以阴阳对举而互见也。未尝云七表八里九道也。但七表八里九道。果可以尽脉之数乎。内经曰鼓曰搏曰喘曰横曰急曰躁。仲景曰卑荣章纲损。曰纵横逆顺。岂七表八里九道之能尽也。然其名虽异。实不出乎阴阳。

故脉当以阴阳察形。不当以表里定名。内经曰脉合阴阳。又曰善诊者察色按脉。先别阴阳。诸脉因浮而见者。

皆云表。不拘于七表。诸脉因沉而见者。皆曰里。不拘于八里。沉而滑亦曰里。浮而涩亦曰表。详辨在众脉条下。

血营气卫定息数。一万三千五百通。

素问曰。营者水谷之精气也。和调于五脏。洒陈于六腑。乃能入于脉也。故循脉上下。贯五脏。

络六腑也。卫者。水谷之悍气。其气疾滑利。不能入于脉也。故循皮肤之中。分肉之间。（谓脉外）

熏于肓膜。散于胸腹。灵枢曰。人受气于谷。谷入于胃。以传与肺。五脏六腑皆以受气。其清者为营。

浊者为卫。营行脉中。卫行脉外。营周不休。五十而大会。又曰谷气津液已行。营卫大通。乃化糟粕。

以次传下。又曰谷始入于胃。其精微者。先出于胃之两焦。以溉五脏。别出两行营卫之道。其大气之抟而不行者。积于胸中。命曰气海。出于肺。循喉咽。故呼则出。吸则入。又曰其浮气之不循经者为卫气。其精气之行于经者为营气。又曰五谷入于胃也。其糟粕津液宗气分为三队。故宗气积于胸中。

出于喉咙。以贯心肺。而行呼吸焉。营气者。泌其津液。注之于脉。化以为血。以营四末。内注五脏六腑。

以应刻数焉。卫气者。出其悍气之疾。而先行于四末分肉皮肤之间。而不休者也。营气卫气。皆津液之所行。又曰营卫者精气也。血者神气也。故血之与气。异名而同类焉。又曰营出中焦。卫出上焦。

又曰上焦开发。宣五谷味。熏肤充身泽毛。若雾露之溉。是谓气。中焦受气取汁。变化而赤。是谓血。

又曰经脉者。所以行血气。而营阴阳。濡筋骨。利关节者也。卫气者。所以温分肉。充皮肤。肥腠理。

司开阖者也。灵枢曰。人经脉周身十六丈二尺。漏水下百刻分昼夜。人一呼。脉再动。气行三寸。一吸。

脉亦再动。气行三寸。呼吸定息。气行六寸。十息。气行六尺。二百七十息。气行十六丈二尺。一周于身。下水二刻。二千七百息。气行十周于身。下水二十刻。一万三千五百息则气五十周。水下百刻。故五十营者。备得天地之寿矣。凡行八百一十丈也。又曰。卫气之行。一日一夜。五十周于身。昼行于阳二十五周。夜行于阴二十五周。周于五脏。是故平旦阴尽。阳气出于目。目张则气上行于头。循项。下足太阳。循背。下至小指之端。其散者。别于目锐。下手太阳。下至手小指之间外侧。其散者别于目锐。下足少阳。注小指次指之间。以上循手少阳之分侧。下至手小指之间。别者以上至耳前。合于颌脉。注足阳明。以下行至足跗上。

入五指之间。其散者从耳下。下手阳明。入大指之间。入掌中。其至于足也。入足心。出内踝下行阴分。复合于目。故为一周。是故日行一舍。人气行身一周。与十分身之八。其始入于阴。常从足少阴注于肾。肾注于心。心注于肺。肺注于肝。肝注于脾。脾复注于肾。为周。是故夜行一舍。

人气行于阴脏一周。与十分藏之八。亦如阳行之二十五周。而复会于目。（详见灵枢卫气行七十六）

此五十周卫气之行也。昼行阳二十五度。夜行阴二十五度。五十周而后大会于平旦者。营卫息数同也。其始从中焦注手太阴阳明。阳明注足阳明太阴。太阴注手少阴太阳。太阳注足太阳少阴。少阴注手心主少阳。少阳注足少阳厥阴。厥阴复还注手太阴。此经脉行度终始也。与卫气之行则各异。三因方云。

血为脉。气为息。一呼一吸一定息。脉行六寸。二百七十息。行尽十六丈二尺者。

血之脉也。气之息迟于脉。八息三分三厘三毫方行一寸。一万三千五百息。方行尽十六丈二尺。今按经云气积于胃。以通营卫。各行其道。宗气流于海。下者注气街。上者走息道。如此则营卫各道。如上文灵枢所言。营者水谷之精气。出于中焦。变化为赤。入于脉。与息数呼吸应。卫者水谷之悍气。

出于上焦。行于脉外。温分肉。充皮肤。司开阖。不与脉同行。不与营同道。不与息数同应营卫也。其异如此。然而行于身也。昼夜五十周。则营与卫一也。三因以血为脉指营言。以气为息指卫言。而谓营血之脉昼夜五十周。卫气之息昼夜一周。不知何据。而与古经如此其异也。又按难经曰。营气之行。

常与卫气相随上下。卫由息而动。巢元方谓气行则血行。气住则血住。皆疑其传误。王冰谓刺络通营卫。

不当兼言卫在络之间也。灵枢卫气行篇云。卫气之行。昼行阳。则目张而寤。夜行阴。则目瞑而寐。

谨按此节。言平旦阳气之出目。而下行于手足三阳也。皆一时分道并注。非有先后次第也。此经篇末言水下一刻。人气在太阳。水下二刻。人气在少阳。水下三刻。人气在阳明。水下四刻。人气在阴分者。

则是先下太阳究竟。然后下少阳。俟少阳究竟。然后下阳明。俟阳明究竟。方上行阴分。大与此节矛盾。

并衍文也。又按此节。言阳气流行之周数。及下文言漏水所下之刻数合而推之，其为衍衣冠文物矣。何以言之。

夫昼日漏下之水。凡五十刻。昼日阳气之行。凡二十五周。以昼日漏水之刻数。配于昼日阳气之周数。

则阳气一周配漏水二刻也。又以漏水之二刻。配于阳气之一周。则阳气之从平旦出目。而分道并注下于手足三阳也。盖配水下一刻焉。其从足心之出内踝。上行阴分。而复合于目。亦配水下一刻。是为一周也。如此则水下一刻。人气当在三阳。水下二刻。人气当在阴分。而行一周于身也。水下三刻。人气又当在三阳。水下四刻。人气又当在阴分。而行一周于身也。如此周流三阳与阴分。至水下五十刻。则得二十五周于身，而与篇首昼日行阳之数相合。今此篇末。水下一刻。人气在太阳。二刻在少阳。三刻在阳明。四刻在阴分之说。则是漏水下四刻。配人气行一周于身。水下八刻。配人气行二周于身。水下五十刻。配人气行一十二周半于身。与篇首昼日行于阳二十五周之说不合。岂经之本旨耶。营气之行。自手太阴始。至足厥阴终。为一周于身也。详其一周于身。外至身体四肢。内至五脏六腑。无不周遍。故其五十周。无阴阳昼夜之殊

。卫气之行则不然。昼但周阳。于身体四肢之外。不入五脏六腑之内。夜但周阴。于五脏六腑之内。不出身体四肢之外。故必五十周。至平旦。方与营大会于肺手太阴也。

卷上

五脏歌

（心肝脾肺肾）

卷上 五脏歌

心脏歌一

心藏身之〔精〕（君）。小肠为〔弟兄〕（受盛）。

心者。君主之官。一身之主宰也。经曰。主明则下安。曰身之精。不见心为尊矣。精有两义。有与生俱来之精。经曰。两神相搏。合而成形。常先身生。是谓精。非心之专主也。有五脏六腑之精。经曰。

肾受而藏之。肾为精之处。非心之所主也。心脏。小肠腑。大言阴与阳。小言夫与妇。不可以兄弟言。小肠为受盛之官。（盛平声）

象离随夏旺。属火向南〔生〕（明）。

任物无纤巨。多谋最有灵。内行于血海。

冲脉为十二经之海。灵枢曰。血海者冲脉也。又手太阳少阴二经为表里。心主血。上为乳汁。

下为月水。经曰。二阳之病发心脾。女子不月。心歌云。内行血海。以此。李范以肝为血海。而牵合之。

非也。

外应舌将荣。七孔多聪慧。三毛上智英。反时忧不解。顺候脉洪〔惊〕（平）。

洪脉见于夏。为顺候。平脉。何惊之有。

液汗通皮润。声言爽气清。伏梁秋得积。如臂在脐紫。

心之积。名伏梁。出难经。若内经腹中论所载。伏梁。乃风根也。非心积也。

顺视鸡冠色。凶看瘀血凝。诊时须审委。细察要叮咛。实梦忧惊怪。虚翻烟火明。

灵枢曰。正邪从外袭内。而未有定舍。与营卫俱行。而与魂魄飞扬。使人卧不安而喜梦云云。

秤之十二两。小大与常平。

卷上 五脏歌

心脏歌二

三部俱数心家热。舌上生疮唇破裂。狂言满目见鬼神。饮水百杯终不歇。

卷上 五脏歌

心脏歌三

心脉芤〔阳气作声〕（时失血荣）。或时〔血痢〕（尿血）吐交横。溢关骨痛心烦躁。更兼头面赤。

池氏曰。溢关者。阴气上至于关。而未溢于关前阳部。肾之阴水。欲胜心火。火不受邪。水火交争而两伤。肾伤则骨痛。心伤则烦躁。以致气上攻而头面赤。

大实由来面赤风。燥痛面色与心同。微寒虚惕心寒热。急则肠中痛不通。实大相兼并有滑。

舌强心惊语话难。单滑心热别无病。涩无心力不多言。沉紧心中逆冷痛。弦时心急又心悬。

卷上 五脏歌

肝脏歌一

肝脏应春阳。连枝胆共房。色青形象木。位列在东方。含血荣于目。牵筋运爪将。逆时生恚怒。

顺候脉弦长。泣下为之液。声呼是本乡。味酸宜所纳。麻谷应随粮。实梦山林树。虚看细草芒。积曰肥气得。杯覆胁隅旁。翠羽身将吉。颜同枯草殃。四斤余四两。七叶两分行。

卷上 五脏歌

肝脏歌二

三部俱弦肝有余。目中疼痛苦 虚。怒气满胸常欲叫。翳 瞳子泪如珠。

卷上 五脏歌

肝脏歌三

肝软并弦本没邪。紧因筋急有些些。细看浮大更兼实。赤痛昏昏似物遮。溢关过寸口相应。

目眩头重与筋疼。芤时眼暗或吐血。四肢瘫痪不能行。涩则缘虚血散之。肋胀胁满自应知。滑因肝热连头目。紧实弦沉 癖基。微弱浮散气作难。目暗生花不耐看。甚浮筋弱身无力。遇此还须四体瘫。

卷上 五脏歌

脾脏歌一

脾脏象中坤。安和对胃门。旺时随四季。自与土为根。磨谷能消食。荣身性本温。应唇通口气。

连肉润肌臀〔形扁〕（广）〔才〕（长）三〔五〕（寸五）。

难经曰。脾广三寸长五寸。脉诀止言扁三寸。失长五寸之文。今合广长。着三五之数。

膏凝散半斤。顺时脉缓慢。失则气连吞。

素问曰。五气所病脾为吞。又曰刺中脾。十日死。其动如吞。李范曰。连吞者。所以形容紧数之脉状。乖于内经。失脉诀意。

实梦歌欢乐。虚争饮食分。湿多成五泄。肠〔走〕（响）若雷奔。痞气冬为积。皮黄四体昏。二斤十四两。三斗五升存。

卷上 五脏歌

脾脏歌二

三部俱缓脾家热。口臭胃翻长呕逆。齿肿断宣注气缠。寒热时时少心力。

卷上 五脏歌

脾脏歌三

脾脉实兼浮。消中脾胃亏。口干饶饮水。多食亦肌虚。（肌一作饥）单滑脾家热。口臭气多粗。

涩则非多食。食不作肌肤。微浮伤客热。来往作微疏。有紧脾家痛。仍兼筋急拘。欲吐不得吐。冲冲未得苏。若弦肝气盛。妨食被机谋。大实心中痛。如邪勿带符。溢关涎退场门。风中见羈孤。

卷上 五脏歌

肺脏歌一

肺脏最居先。大肠通道宣。兑为八卦〔地〕（说）。金〔属〕（次）五行〔牵〕（传）。皮与毛通应。魂将魄共连。鼻闻香臭辨。壅塞气相煎。语过多成嗽。疮浮酒灌穿。猪膏凝者吉。枯骨命难存。本积息贲患。

乘春右肋边。顺时浮涩短。反即大洪弦。实梦兵戈竞。虚行〔涉〕（梦）〔水〕（野田）。

灵枢曰。厥气客于大肠。则梦田野。今按脉诀以水田为肺虚之梦。非也。大肠虚。为厥气所客。

则梦田野。腑虚致脏虚。或可连称。若曰水田。则肾梦也。

三斤三两重。六叶散分悬。

卷上 五脏歌

肺脏歌二

三部俱浮肺藏风。鼻中多水唾稠浓。壮热恶寒皮肤痛。颡干双目泪酸疼。

卷上 五脏歌

肺脏歌三

肺脉浮兼实。咽门燥又伤。大便难且涩。鼻内乏馨香。实大相兼滑。毛焦

涕唾粘。更知咽有燥。

火盛夏宜砭。沉紧相兼滑。仍闻咳嗽声。微浮兼有散。肺脉本家形。溢出胸中满。气泄大肠鸣。弦冷肠中结。朮〔暴痛无成〕（为失血荣）。

暴痛无成。是不痛也。洁古解得之。解作痛者又非。改为失血为当。

沉细仍兼滑。应知是骨蒸。皮毛皆总涩。寒热两相承。

卷上 五脏歌

肾脏歌一

肾脏对分之。膀胱共合宜。旺冬〔身〕（行）属水。位北定无欺。两耳通为窍。〔三焦附在斯〕二（阴窍附斯）。

三焦非肾所附。说见前篇。肾开窍于二阴。与两耳。皆为肾窍。

味咸归藿豆。精志自相随。沉滑当时〔本〕（脉）。浮〔摊〕（缓）厄在脾。色同乌羽吉。形似炭煤危。

冷积多成唾。焦烦水易亏。奔豚脐下积。究竟骨将痿。实梦腰〔难〕（脊）解。

曰难解。是不解也。

虚行溺水湄。一斤余一两。〔胁下〕（腰脊）对相〔垂〕（根据）。

难经曰。肾形如豇豆。相并而曲。附于脊膂。外与脐相对。胁下。肝之部位非肾位。亦不垂。

卷上 五脏歌

肾脏歌二

三部俱迟肾藏寒。皮肤燥涩发毛干。忽梦鬼神时入水。觉来情思即无欢。

卷上 五脏歌

肾脏歌三

肾散腰间气。尿多更滑精。（别本作涩滑并者非）软为膝胫痛。阴汗岂无凭。（别本作其中有聚散聚散且无凭者非）实滑小便涩。淋痛涩。脉涩精频漏。恍惚梦魂多。小肠疝气逐。梦里涉江河。

实大膀胱热。小便涩难通。滑弦腰脚痛。沉紧病还同。〔单〕（平）匀无病愈。浮紧耳应聋。

卷上

左右手分诊五脏四时脉歌

左右须候四时脉。四十五〔动为一息〕（日三气毕）。

难经曰。脉不满五十动一止。一脏无气。脉诀生死歌云。五十不止身无病。数内有止皆知病。正本难经。

今此乃曰四十五动为一息。及六部脉歌。皆以四十五动为准。乖于内经。

谬于名数。今于后六歌。

皆当改作五十动为是。且一息者一呼一吸也。四十五动。非止一息也。若以息为止息。则脉经所谓五十动不止者。五脏六腑皆受气。即无病。五十动一止五岁死。五动一止五日死。四十五动。除去五动。

而不及五十。不知何意。今详此句。想因四时脉而言。或本于内经。冬至夏至各四十五日。为阴阳上下之期。一时六气九十日。三气得四十五日。今改为四十五日。以合内经。李 范脉髓。作四十五动图说。

亦巧而未敢信。通真子洁古诸解穿凿。皆非。盖脉之流行。如环无端。无一息之停。未尝以五十动一止为限。

但止即为病。根据数而止。期以岁死。不根据数而止。则为结促代三病脉矣。

指下〔弦〕（浮）急洪〔紧〕（数）时。便是有风兼热极。忽然匿匿慢沉细。冷疾缠身〔无他事〕（兼患气）。

贼脉频来问五行。屋漏雀啄终不治。

卷上

左手寸口心脉歌

左手头指〔火〕（木之子）。〔四十五动〕（五十动脉）无他事。

左手者。病患之手。头指者。医者按脉。初下第一部之指。下准此。心火为木之子。

三十一动忽然沉。顿饭忽来还复此。春中候得夏须忧。夏若得之秋绝体。秋脉如斯又准前。

冬若候之春必死。

脉沉顿饭之久而后来。乃绝止之脉。见于三十一动之间。三十动一止。应在三年死。今云在三月一时之后。是以月为年也。此下六歌之非皆然。当以在后生死候歌为正。

卷上

左手关部肝脉歌

左手中指木相连。脉候还须〔来一息〕（足五十）。二十六动沉却来。（肝脏有风兼热极）（克在二年为死日）。

曰沉却来。即是止脉。不可为风热之诊。此歌盖传误。大抵止脉。皆不吉之兆。诸家穿凿以求符合。

皆非。今直据诊生死候歌断之。二十动一止。二岁死。下仿此。不再论。

三十九动涩匿匿。木脏及筋终绝塞。一十九动便沉沉。肝绝未曾人救得。

卷上

左手尺部肾脉歌

左手肾脉指第三。（四十五动）（五十动足）无疾咎。指下急急动（弦）（数）时。便是热风之脉候。

忽然来往慢慢极。肾脏败时须且救。此病多从冷变来。疗之开破千金口。二十五动沉却来。肾绝医人无好手。努力黄泉在眼前。纵在也应终不久。

卷上

右手寸口肺脉歌

右手头指肺相连。（四十五动）（五十动足）无忧虑。极急明知是中风。更看二十余七度。忽然指下来往慢。肺冷莫言无大故。一朝肺绝脉沉沉。染病卧床思此语。十二动而又不来。咳嗽唾浓兼难补。

（发直如麻只片时）（毛折皮枯喘不休。）扁鹊也应难救护。

发直如麻。小肠绝也。改作毛折皮枯。以合难经手太阴脉绝之证。仲景云。若汗发润。喘不休者。

肺先绝。

卷上

右手关上脾脉歌

右手第二指连脾。（四十五动）（五十动足）无诸疑。急动名为脾热极。食不能消定若斯。欲知病患多为冷。指下寻之慢极迟。吐逆不定经旬日。胃气冲心得几时。

卷上

右手尺部〔命门〕（肾）脉歌

右手〔命〕（肾）脉三指下。五十动足不须怕。一十九动默然沉。有死无生命绝也。指下急急动如弦。肾脏有风犹且治。七动沉沉更不来。努力今朝应是死。

卷上

七表

〔一〕浮者阳也。指下〔寻〕（按）之不足。举之有余。（再再寻之如太过）（脉在肉上行）曰浮。

主咳嗽气促。冷汗自出。背膊劳倦。夜卧不安。

脉诀曰。如太过曰浮。既曰举之有余矣。如何而太过。曰太过。则浮洪浮紧浮弦之脉。如何诊之。

脉经并无如太过之文。又寻与按不同。按者重手于肌肉筋骨部也。寻则或上或下。或左或右。随脉部以寻之。浮脉按之不足。非寻之不足也。

按之不足举之余。再再寻之指下浮。脏中积冷荣中热。欲得生精用补虚。

寸浮中风头热痛。关浮腹胀胃虚空。尺部见之风入肺。大肠干涩故难通。

（二）芤者阳也。（指下寻之两头即有中间全无）（举之。浮大而软。按之。两边实。中间虚。）

曰芤。（主淋漓气入小肠）（主失血。）

芤、草名。其叶类葱。中心虚空。故以指按芤草叶。喻失血之脉。芤之名不见于内经。又曰安卧脉盛。谓之脱血。至仲景伤寒论曰。脉弦而大。弦则为减。大则为芤。减则为寒。芤则为虚。虚寒相搏。

此名为革。亦未尝以芤为定名。但附见于革。至王叔和始立芤脉。脉经曰。芤脉。其象两边似有。

中间全无。今脉诀乃曰。两头则有。中间全无。则误矣。夫尺脉上不至关为阴绝。寸口下不至关为阳绝。

若两头似有。中间全无。则是阴阳绝脉也。安得为芤脉乎。经曰。营行脉中。是血在脉中行。脉以血为形。血盛则脉盛。血虚则脉虚。故芤脉中空者。血之脱也。芤脉。先举指时浮大而软。因按而中空。

今脉诀首言指下寻之。非也。仲景曰。脉浮而紧。按之反芤。其人本虚。若浮而数。按之不芤。此人本不虚。是皆于按上以见芤脉。寻者在浮举沉按之间耳。下仿此。

指下寻之中且虚。邪风透入小肠居。患时（淋漓）（尿血）兼疼痛。大作汤丸必自除。

诸家论芤皆为失血之诊。今曰邪风入小肠而淋漓。非其证也。盖是尿血之证矣。

寸芤积血在胸中。关内逢芤肠里痛。尺部见之虚在肾。小便遗沥血凝脓。

（三）滑者阳也。（指下寻之三关如珠动按之即伏不进不退）（往来前却。流利展转。替替然与数珠相似。应指圆滑。又曰漉漉如欲脱。）曰滑。主肢体困弊。脚手酸痛。小便赤涩。

脉经曰。轻手得之为浮滑。重手得之为沉滑。其象往来流利。应指圆滑。若珠之隐指。今脉诀曰。

按之即伏。不进不退。则是有浮滑而无沉滑也。经曰。一阴一阳者。谓脉来沉而滑也。是沉中亦有滑也。故王裳言脉诀论表不及里也。且脉有独见于一部者。有通三部见者。今曰三关如珠动。非也。按之即伏。

不进不退。则是脉不往来而定。岂所谓滑乎。今取脉经所载。而去其浮中而有力之语。盖此语只言浮滑。

亦一偏之言。夫血多则脉滑。滑之本体也。若气血和顺。其动不涩不急不缓。和滑之脉。为不病。

妇人为妊子。今若曰滑为阳为病热为实。则此滑字。当带数及小实言之。大抵此脉诀言脉之形状。

往往未当。今据经改正之。而脉下所主之证。多与本脉不类。改之则不胜改。姑置之可也。

滑脉如珠动曰阳。腰中生气透前肠。胫酸只为生寒热。大泻三焦必得康。

滑脉寸居多呕逆。关滑胃〔寒〕〔热〕不下食。尺部见之〔脐似冰〕〔热下焦。〕〔饮水下焦声沥沥〕〔月信不通尿血涩。〕

前脾脏歌云。单滑脾家热。今云胃寒不下食。何也。脉经曰。关滑。胃中有热。又云中实逆滑为热实。故不欲食。食即吐逆。可明为热。池氏谬言肝木克脾土。致寒弦为肝脉。滑岂肝脉乎。

脉经曰。尺滑下利少气。脉赋解义云。男子尺滑。主膀胱冷气。小腹急胀。便漩利数。又云尺滑。

主胞络极冷。月经不调。直以滑脉为阴。主冷。不当。不若脉经所谓尺滑。血气实。妇人经脉不利。

男子尿血为得。今脉诀云。脐似冰。则滑为阴证。又曰饮水。则滑为阳热。又曰沥沥作声。则滑为停水之证。既言冷又言热。不知何谓。今正之。

〔四〕实者阳也。〔指下寻之不绝举之有余〕〔浮中沉三候皆有力〕曰实。主伏阳在内。脾虚不食。

肢体劳倦。柳氏曰。实者气结不通。欠疏快意。上部实。则气壅。下部实。则气胀。中部实。中脘不快。

素问曰。气来实强。是谓太过。病在外。气来虚微。是谓不及。病在内。此表里虚实之诊也。今脉实而曰脾虚。未敢信。

实脉〔寻之举〕〔浮沉皆〕有余。伏阳蒸内致脾虚。食少只缘生胃壅。温和汤药乃痊除。

举有余。止言浮实。故改之。

实脉关前胸热甚。当关切痛中焦恁。尺部〔如绳应指来〕〔当为下痢疼。〕腹胀小便〔都〕〔淋〕不〔禁〕〔忍〕。

如绳。非实脉之比。乃紧脉也。故改之。脉经曰。尺实小腹痛。小便不禁。又云小便难。少腹牢痛。盖气来实强者。太过之脉。与淋漓相应。若云小便不禁。则膀胱不固。水泉不止。为下焦剧寒之证矣。脉经用当归汤加大黄。盖因热而用也。小便不禁。必传写之误。后云小便难者是也。洁古于此。一用姜附。一用承气。为两可之辞。将以为寒乎。以为热乎。

愚按洁古药注脉诀及难经。皆他人托之洁古。必非此翁之书。

〔五〕弦者阳也。〔指下寻之不足举之有余状若筝弦时时带数〕〔端直以

长。如弦隐指。)曰弦。

主劳风乏力。盗汗多出。手足酸疼。皮毛枯槁。

指下左右皆无。从前中后直过。挺然于指下。曰弦。此血气收敛不舒之候。脉诀以弦为阳。伤寒论以弦为阴。脉赋解义亦云弦滑虽属七表。皆主于阴。活人书云。若弦而洪数者为阳。弦疾而沉且微细者为阴。主拘急。以愚观之。经曰阴中之阳肝也。当为半阴半阳之脉。脉诀曰。指下寻之不足。举之有余。则是有浮弦而无沉弦也。经曰。脉沉而弦者。主悬饮内痛。是沉中亦有弦。又曰时时带数。则是弦数二脉相兼。非单弦脉也。素问曰。气来弱。轻虚以滑。端直以长。曰弦。今不取轻虚以滑。恐有弦数弦迟兼他脉之诊。故止以弦本状。端直以长为弦。然有弦而细。有弦而粗。看在何部。弦而其病轻。

弦而硬其病重。大率弦脉急强。血气不和之所生也。又有偏弦双弦之诊。

(弦脉为阳)(端直以长)状若弦。四肢更被气相煎。三度(解)(温)劳风始退。常须固济下丹田。

弦浮数大四者皆劳也。大者易治。脉气未衰。可敛而正也。弦者难治。血气已耗而难补。双弦则贼邪侵脾。尤为难治。加数则殆矣。内经曰。劳者温之。不可用解。

(寸部脉紧一条弦胸中急痛状绳牵关中有弦寒在胃下焦停水满丹田)(寸弦头痛胸中痛。左关癖痛挛拘。右关有饮寒留胃。尺弦腹痛腰脚拘。)

既歌弦脉。又言脉紧。非也。此歌脉证未是未尽。今改作。脉经曰。寸弦。心下。微头痛。

心下有水气。一云。胸中拘急。关弦胃寒。心下厥逆。一云心下拘急。此胃气虚故尔。尺弦。小便痛。

小腹及脚中拘急。一云脐下拘急。

(六)紧者阳也。(指下寻之三关通度按之有余举指甚数状如洪弦)(来往有力。左右弹人手。既如转索。又如切绳。)

曰紧。主风气。伏阳上冲。化为狂病。

内经、难经。未言紧也。内经曰急不曰紧。曰来而左右弹人手。有紧脉之状。未有紧脉之名。至仲景曰紧者如转索无常。又曰紧脉从何而来。假令亡汗若吐。以肺里寒。假令咳者。坐饮冷水。假令下利。以胃中虚冷。皆因寒而脉紧。故脉急为寒。诸紧为寒至。王叔和脉经。则又增如切绳状。故愚合三书所论以形容之。左右弹人手者。紧脉来之状。左右弹人手也。转索无常者。索之转动。不常在一处。或紧转在左。或紧转在右。此举指而得紧脉之状也。切绳状者。绳以两股三股纠合为徽缠。又以物切之。其展转之紧。得之于按指而见。以指按脉。犹如切绳。合此三者论之。方备。脉经曰。重手得之为沉紧。

轻手得之为浮紧。故咳嗽之脉沉紧则死。中恶之脉浮紧则死。今脉诀曰。状若洪弦。此误也。紧为寒为痛。

弦为寒为饮。洪为气为热。主疾既殊。治之亦异。一概言之。为害甚矣。且弦小于紧。数大于弦。洪则不然。

举按盛大。非与二脉同也。又紧而迟为寒。紧而数为热。若曰按有余。举甚数。则又类实脉。若紧迟紧细。

又何以诊。又总曰三关。不曰三部。又昧于尺寸之名。今悉改之。论此紧脉者。或曰在筋肉之间通度。

或曰按之实数。是有三部之通紧。而无各部之独紧。有按之紧。而无浮之紧。皆一偏之辞。仲景曰。脉至如转索者。其日死。为其紧急不软。无胃气也。转索一也。有死生之分。宜详辨之。

紧脉三关数又弦。上来风是正根元。忽然强语人惊怕。不遇良医不得痊。

前言状若洪弦。今曰数又弦。是见之不明。而频移其说以迁就也。前云主风气伏阳。化为狂。今去伏阳独言风。仲景及脉经。皆曰诸紧为寒。非可以为风狂伏阳之诊。难经曰。重阳者狂。岂紧脉为重阳乎。

重阳者、谓阳部更有洪大滑长数等脉见耳。内经曰。阴不胜其阳。则脉流薄疾。并乃狂。薄疾者、极虚而急数。并、谓盛实。亦非紧脉也。

紧脉关前头里痛。到关切痛无能动。（隐指寥寥）（转索无常）入尺来。（缴结）（疼痛）绕脐长手捧。

脉紧如转索。非隐指寥寥之状。缴结非痛之状。今改之。李氏曰阳脉至阴部。自然隐伏指下。寥寥入来。

若在寸部。则不寥寥。以愚视之。脉随病而见。不随部而改。小腹痛必寒气固结。攻击于下焦。所以脉紧。

安有因在尺部。而脉变形乎。

（七）洪者阳也。（指下寻之极大举之有余）（极大在指下。来大去长而满指。）曰洪。主头痛。

四肢洪热。大肠不通。燥热。粪结。口干。遍身疼痛。

指下寻之极大。举之有余。是浮沉皆大之象。有类实脉矣。脉经曰。极大在指下。不言举按。可以见洪之本状。诊者自当随其见于浮沉以参求尔。极大在指下者。指下前后左右四旁。脉来皆盛大满指。是言本体之形大也。来大去长。言其来去之形大也。

洪脉根元本是阳。遇其〔季夏〕（夏月）自然昌。若逢秋〔季〕（月）及冬〔季〕（月）。发汗通肠始得凉。

仲景曰。立夏得洪大脉。是其本位。为应时之脉。今曰季夏。池氏迁就以

为季夏心火渐退。得脾土偃之。

其热病自退。若然。则秋冬只在九月十二月。得洪脉。方可发汗通肠乎。今季字皆改为月字。

洪脉关前热在胸。当关翻胃（几千重）（热来冲）。更向尺中还若是。小便赤涩脚酸疼。

卷上

八里

（一）微者阴也。（指下寻之极微再再）寻之若有若无。（欲绝非绝。又曰按之如欲尽。）曰微。

主败血不止。面色无光。

若有若无。欲绝非绝。所以形容微之不可见。按之如欲尽。谓必轻手诊则可见。重手按则欲尽而无也。微与濡弱相类。极软而浮细曰濡。极软而沉细曰弱。极细而软。无浮沉之别者。微脉也。微与涩细何以分。细而又短于微来往蹇滞曰涩。细而稍大常有曰细。细而稍长似有似无曰微。合五脉相类者详分之。则微脉可知矣。阳微恶寒。阴弱发热。微浮虽甚不成病。不可劳。脉经曰。脉者气血之候。

气血既微。则脉亦微矣。沉微则补阴。浮微则补阳。调补之道。以此为准。凡得是脉。必羸弱气虚为宜。

故风劳气虚之病。多得是脉。柳氏曰。脉分四时。春夏发生长旺。畏见此脉。秋冬见尚庶几。又曰人禀气以生。若微脉太过。阳亏气乏。何足以生。

指下寻之有若无。漩之败血小肠虚。崩中日久为白带。漏下多时骨亦枯。微脉关前气上侵。当关郁结气排心。尺下见之脐下积。身寒饮水即呻吟。

微在尺为阴盛阳虚。故为身寒。不可饮水。若饮水。则两寒相搏。痛而呻吟也。通真子曰多声。池氏曰身寒饮水。李氏曰好饮冷水。皆非也。

（二）沉者阴也。（指下寻之似有举之全无缓度三关状如烂绵）（举之不足。按之有余。重按乃得。

有肌肉之下。）曰沉。主气胀两胁。手足时冷。

轻指于皮肤间不可得。徐按至肌肉中部间应指。又按至筋骨下部乃有力。此沉脉也。沉与浮相反。

与伏相近。沉脉。重按乃得于筋骨下部。若伏脉。则虽重按至筋骨下部亦不见。必用指推开筋方可见脉。难经曰伏者脉行筋下也。内经曰推而内之。推而外之。皆是用指推筋脉以求之。非一定其指。于病患臂上。俟其脉之自见也。此持脉口诀也。脉经曰沉者阴脉之始也。其象。按之至筋骨得之者。是也。其体沉潜。深居诸脉之下。有地之气焉。凡诸脉即沉而见。则知其阴而里受

之。

今脉诀曰按之似有。状如烂绵。曰沉。如此则沉弱沉微沉细之脉。又当何如而诊之。甚失脉经之意矣。

经曰关以后者阴之动也。脉当见一寸。而沉。过者法曰太过。减者法曰不及。岂有按之似有状若烂绵之不及也。

按之〔似〕〔即〕有举还无。气满三焦脏腑虚。冷气不调三部壅。通肠健胃始能除。

按之似有。是沉微脉。非独沉也。今改云按之即有。沉为阴。通肠宜温药利之。

寸脉沉兮胸有痰。当关气〔短〕〔痞〕痛难堪。

气短者。气不能相续。似喘而实非。气上冲。似呻吟而无痛。乃气急而短促也。今曰痛难堪。则非气短。脉经曰。关沉。心下有冷气。苦满吞酸。则痛者气痞不通而痛也。

若在尺中腰脚重。小便稠数色如泔。

〔三〕缓者阴也。指下寻之。往来迟缓。〔小于迟脉〕〔去来亦迟。小于迟。又曰阳脉浮大而濡。阴脉浮大而濡。阴脉与阳脉同等。〕曰缓。〔主四肢烦闷气促不安〕缓者二义。去来亦迟。小于迟。每居中部或下部间。柔软而慢。但小于沉脉。兼之缓软。此有邪之诊。为不及之缓。阴阳气和。阳寸阴尺。上下同等。同浮大而软。无有偏胜。此无邪之诊。为阴阳和缓之缓。缓与迟二脉相类。缓脉大而慢。迟脉小而衰。缓者卫有余而营不足。迟者阴气盛而阳气衰。

二诊不同。迟脉一息三至。缓脉一息四至。脉经曰。缓脉小于迟。今脉诀反云小于迟脉。误矣。

四肢烦闷。气促不安。皆非缓脉之证。

来往寻之状若迟。肾间生气耳鸣时。邪风积气来冲背。脑后三针痛即移。

缓脉关前搐项筋。当关气结腹难伸。尺上若逢冷结。夜间常梦鬼随人。

〔四〕涩者阴也。〔指下寻之似有举之全无前虚后实无复次序〕〔细而迟往来难。且散。或一止复来。又曰短而止。〕曰涩。主腹痛。女子有孕。胎痛。无孕。败血为痛。

脉来蹇涩。细而迟。不能流利圆滑。涩者涩也。与滑相反。如刀刮竹。竹皮涩。又有节。刀刮而行涩。

遇节则倒退。有涩脉往来难之意。如雨沾沙。沙者不聚之物。雨虽沾之。其体亦细而散。有涩脉往来散之意。或一止复来。是因涩不流利之止。与结促代之止不同。玉函经曰。切脉定知生死路。但向止代涩中取。看取涩脉与止代

。此是死期之大概。涩脉与外有形证。未可断他殁大命。若是形证与代同。尺部见之皆死定。黎氏曰代者止也。一脏绝。他脏代至。为真死脉。不分三部。随应皆是。涩者。三五不调。

如雨沾沙。为精血不足之候。与代相似。然三秋诊得涩而有胃气为平脉。右手寸口。浮短而涩。为肺正脉。

二者皆非死脉。若尺寸俱浮紧而涩。外证必发热恶寒。项强腰痛。牵连百节俱痛。乃太阳经伤寒。汗之愈。举此数端。以见涩脉与代脉不可例观。尺脉者人之根本。涩为精血不足之候。若独于尺中见涩。则死候也。

脉经曰。涩脉之象。往来蹇滞。行而多碍。夫脉者资血气而行。血气损伤。营卫行涩。故脉亦涩。

脉诀曰。按之似有。举之全无。是有沉涩无浮涩。经曰一阴一阳。谓脉来浮而涩也。则是浮中亦有涩。

岂独沉有涩乎。盖浮而涩者营卫伤。沉而涩者精血损。表里之证不同。故脉亦异。岂独有里而无表乎。

难经曰。前小后大。前大后小。其前后以尺寸论也。今云前虚后实。涩为少血。其形蹇滞。细短且散。

安能后实。若后实则非涩矣。其曰无复次序。即内经所谓参伍不调。上下如参舂之脉。是脉之乱。脉乱则死矣。今以脉经改之。

涩脉如刀刮竹行。丈夫有此号伤精。妇人有孕胎中痛。无孕还须败血成。

涩脉关前胃气并。当关血散不能停。尺部如斯逢逆冷。体寒脐下作雷鸣。

〔五〕迟者阴也。〔指下寻之重手乃得隐隐〕（一息三至。去来极迟。

）曰迟。主肾虚不安。

中风口。脉浮而迟则生。今脉诀于迟脉曰重手乃得。是无浮迟之脉乎。立脉之名曰迟。以其比平人一息四至。减去一至。故也。今曰隐隐。果何所似。且如蛛丝曰气衰。如风吹毛曰肺死。微甚欲绝。伏甚不出。则庶可隐隐形容之。三至为迟。何隐隐乎。

〔迟脉人逢状且难〕（三至为迟一息间。）

迟脉一息三至。以至数之。至为易见。

遇其季夏不能痊。神工诊着知时候。〔道是脾来水必干〕（或者脾虚或肾寒。）

通真子曰。迟脉属肾。肾水忧在土。土季夏旺。洁古云迟本土也。当仿此一脉为时胜故长。

夏胜冬。土克水。池氏曰。季夏现迟。季夏土正旺。胜其肾水。水必枯。病不痊。抑脾土。滋肾水。

方为良工。以愚考之。内经曰脉迟者为脏病。难经曰迟者阴也。迟为在脏。非脾旺脉。亦非属肾之脉。假使季夏土旺。脾能克肾。不缘脉迟。阿阿和大而缓。是脾之正脉。是因季夏时而旺。不病之脉。若素有肾虚之病。则忧之。若曰因时旺脉。能克所胜。则是春肝脉旺。必克脾土。四时旺脉。

因序而见。人人四时皆病矣。今此脉诀之意。盖以夏月万物盛大。阳旺之时。而得迟脉为失时反证。

阴气大盛。脾者阴中之至阴也。迟在脾则脾冷。肾者亦阴也。迟在肾则肾冷。内经曰未有藏形。

于春夏而脉沉涩。秋冬而脉浮大。命曰逆四时。今迟脉在夏。亦逆四时也。

寸口迟脉心上寒。当关腹痛饮浆难。流入尺中腰脚重。浓衣重覆也嫌单。

〔六〕伏者阴也。〔指下寻之似有呼吸定息全无再再寻之不离三关〕（极重按之。着骨乃得。

又曰关上沉不出。又曰脉行筋下。）曰伏。主毒瓦斯闭藏三关。四肢沉重。手足时冷。

伏脉者。初下指轻按。不见。次寻之中部。又不见。次重手极按。又无其象。直待以手推其筋于外而诊。乃见。盖脉行筋下也。若如常诊。不推筋以求。则无所见。昧者以为脉绝矣。沉脉因按而知。伏脉因推而得。

伏与沉相似。沉者重按乃得。伏者重按亦不得。必推筋乃见也。若重按不得。推筋着骨全无。则脉绝无而死矣。脉诀曰。指下寻之似有。则非伏也。呼吸定息全无。则脉绝也。再再寻之不离三关。三关。三部一寸九分之位也。岂他脉之诊乃离舍三关乎。此脉诀言伏脉之状最谬。

阴毒伏气切三焦。不动营家气不调。不问春秋与冬夏。徐徐〔发汗〕（調理）始能消。

伏为积聚。有物为积。有营积。有卫积。有藏积。随所积而施治。可也。今曰不动营家气不调。

是先治营血而气自调也。必也治营积而见伏脉者方可。若夫气积。及食物积。藏积。又当各治其本。

且气为是动。血为所生者。难经曰。气留而不行者。为气先病。血滞而不濡者。为血后病。故先为是动。

后为所生病。以此论之。当先调气而血自顺。亦有血先病而气后病者。随病施治可也。难乎执一。其因物聚者。又必以所恶者攻之。以所喜者诱之。亦不专于先动营也。通真子曰。伏脉不可发汗。更宜消息。诚哉是言。内经曰其有邪者渍形以为汗。其在皮者汗而发之。仲景曰脉浮者。病在表。可发汗。

又曰表有病。脉当浮。今伏脉乃在里之病。岂宜发汗。虽曰徐徐。其动表一也。非其治也。洁古又引阳盛阴虚。汗之则愈。以升麻汤、麻黄汤、麻黄附子细辛汤为治。亦非也。难经所云。仲景所述。曰阳盛阴虚者。谓伤寒之邪。在表为阳。在里为阴。邪入皮肤。恶寒发热。是表虚而受邪曰阳虚。未传入里。里未受邪。曰阴盛。故云汗之则愈。非论伏脉为阴盛也。假使阴毒为病。正当随浅深。用温药祛逐。

其可发汗邪。

积气胸中寸脉伏。当关肠癖常瞑目。尺部见之食不消。（坐卧不安）（瘦攻痛）还破腹。

（七）濡者阴也。（指下寻之似有按之根据前却去）（极软而浮细。轻手乃得。不任寻按。）曰濡。

主少气。五心烦热。脑痛耳鸣。下元冷极。

有余于上曰浮。既浮而细曰软。浮而软细曰濡。按之无有。举之则浮细而极软。必轻手乃可得。

脉经曰如帛衣在水中。帛漫在水。虚浮见于水面。若用指按之。则随手而软散。不与手应。此濡脉之状也。

濡与迟弱相近。一息三至。随浮沉而见曰迟。极软而浮细。轻手乃得。不能沉。曰濡。轻软而沉细。

按之乃得。重按欲绝。指下不能起伏。不能浮。曰弱。濡弱迟微之脉。皆气血之不足者也。大病后。

或产妇。喜见此等脉。平人强人忌见之。更随时随病消息之。脉诀曰指下寻之似有。与言伏脉同。何是何非耶。且诸脉之应。皆一来一去。如曰来疾去迟。曰来盛去不盛。以别钩脉。外实内虚之诊。

今曰按之根据前却去。其状果何如耶。内经曰软。脉经曰濡。同一脉也。难经曰春脉弦。濡弱而长。按之濡。举之来实者。肾也。沉濡而滑曰石。是皆兼他脉。以濡在中和为胃气之本。为平脉。旺脉。

若濡脉独见。则病脉也。内经曰心脉散。当消环自己。肝散。病溢饮。胃散。病食痹。脾散。

色不泽。足肿。肾散。病少血。其言散脉。与搏坚而长对。言病也。故难经亦以气来虚微。

来实强。对言之。非所谓濡与虚弱之诊也。

（按之似有举之无）（举全无力按如无。）

脉诀。此句全非濡诊。活人书曰。按之似无。举之全无力。曰濡。今从之。髓海丹田定已枯。

四体骨蒸劳热甚。脏腑终传命必殒。濡脉关前（人足汗）（虚自汗。）
脉诀足字本为充足之足。昧者误以手足之足训之。今改为自汗。庶无误也

当关少气精神散。尺部绵绵却恶寒。骨与肉疏都不管。

（八）弱者阴也。指下寻之如烂绵相似。（轻手乃得重手乃无快快不能前）（极软而沉细。按之如绝指下。）曰弱。（主气居于表）生产后客风面肿。

弱者扶持不起之状。不能起伏。不任寻按。大体与濡相类。濡脉细软而浮。弱脉则细软而沉。以此别之。病后见此脉为顺。强人平人见之。为损为危。独见一部或二部犹庶几。

三部六部皆见之。甚矣。脉经论弱云。按之乃得。举之无有。今脉诀云轻手乃得。重手乃无。与脉经相反。今改之。又弱为虚候。气血损减。今云气居于表。果何证乎。表病脉必因浮而见。今弱脉沉细在下。何以诊表。素问曰。而肿曰风。不拘于产后也。弱脉亦难以验风。

（三关）（脉行）快快不能前。（只为风邪与气连）（软细而沉似烂绵。）少年得此须忧重。老弱逢之病却痊。关前弱脉阳道虚。关中（有此气多疏）（虚热胃虚疏。一作气多粗尤非）

脉经曰。关弱胃气虚。胃中有客热。脉弱为虚。热作病。有热。不可大攻之。热去则寒起矣。池氏曰。关乃阴阳分处。脉弱则阴阳隔绝。主气喘。李范因之。今按气喘者脉必实。

脉弱则气乏。不足以息。今根据脉经改之。柳氏曰气虚羸弱。弱脉乃见。寸弱为阳气虚。尺弱为阴气虚。关弱为胃虚。仲景曰诸弱发热。乃弱为阳虚。虚而发热。非实热也。大抵阳少阴多。皆为不足之候。脉经曰弱为虚为悸。内经曰脉弱以滑。是有胃气。命曰易治。脉小弱以涩。谓之久病。同一弱也。以滑涩相兼而易诊。

若在尺中（阴气绝酸疼引变主皮肤）（阳气少。骨烦发热痛难居。）

脉经曰。尺弱阳气少。发热骨烦。又云少血。脉经曰骨烦者。肾主骨髓也。脉诀作皮肤。

乃肺之合。非肾所主。今改之。

卷上

九道

通真子曰。七表八里为阴阳正脉。外有九种脉相通而见者。经所谓脉来浮滑而长。沉涩而短。

浮大而牢之类。是也。以愚观之。脉无正不正之定名也。为邪为病而见。则二十四字皆不正之脉。

因时而旺。随脏而应。则皆正脉也。脉合阴阳。难以七表八里为阴阳正脉。难经曰浮滑长皆阳脉。

沉涩短皆阴脉。非别以长短为阴阳正脉之外也。是长短与浮沉滑涩。同为阴阳也。又曰外有九种脉相通而见。故曰九道。且脉之相通。乃众脉参互为一。以示证也。二十四字。除浮沉结促代伏。

居于上下。止于缓急。不能相通。其他皆相通。难经曰一阳一阴。谓浮而涩。是八里通乎七表也。

一阴一阳。谓沉而滑。是七表通乎八里也。内经所载。仲景所论。多通众脉而言病。脉经二十四字。

有散数。无短长。脉诀去散数。增长短。亦以足二十四字。脉经论。二十四字通为一处。亦无次序之定。盖脉随变而见。但宜以阳脉从阳类。阴脉从阴类。不可以一浮二芤为定序。且三至为迟。

六至为数。迟阴在脏。数阳在腑。经文皆对言也。今取迟去数。其可乎。是知脉不可以二十四字为定数也。亦不可立表里道之异名也。陈氏沈氏并用散数为九道。用脉诀九道之名数。而不取短长。亦非也。今增散数二脉于后。以足脉经之所论。而不去长短者。

脉之所当述者也。既不拘于表里道二十四字之数。则脉之以一字立名。皆详论可也。或曰子既辨表里道之非。不删而述其旧文何也。曰此朱文公作孝经刊误。程子述大学亲民之例也。不删者存其旧也。用墨圈者当删者也。辨其下者。使人皆知其非。不复为旧文所惑。不删之删也。

〔一〕长者阳也。指下寻之。三〔关〕（部）如持竿之状。举之有余曰长。过于本位。亦曰长。主浑身壮热。坐卧不安。

从尺至关。连寸口。直过如横竿之状。此三部之长脉。过于本位。谓或尺或关或寸。过于一指之外。

此各部之长脉。欲知其病。则必于浮沉迟数大小之间求之。若不大不小。不浮不沉。不迟不数。则气自治而无病。经曰。长则气治是也。大概平人病患。脉长为吉。深且长。寿脉也。尺脉长。根深蒂固。

心脉长。神气有余。内经心脉搏坚而长。病舌卷不能言。至肾脉搏坚而长。病折腰。此六脉者非以长为病。

以搏坚相合而病也。春肝脉。软弱轻虚而滑。端直以长。肝脉。如循长竿末梢曰平。如循长竿曰病。

有余而过。故也。

长脉迢迢度三关。指下来时又却还。

通真子曰。此云来时又却还者。似一阴三阳之脉。愚曰非也。来而还。只

可谓脉之来去。然诸脉皆如是。若不能自还。则代而死矣。一阴三阳者。谓脉来浮滑而长时一沉也。是四脉共见也。

阳毒在脏三焦热。徐徐发汗始能安。

洁古曰。此阳明脉。尺寸俱长。当汗。阳化气也。今按假使是阳明证。亦难专于发汗。正阳阳明当下。

太阳阳明当汗。少阳阳明随证解利。当根据表里分汗下。

〔二〕短者阴也。指下寻之。不及本位曰短。主体虚恶寒。腹中冷气。

（作生气非）宿食不消。

寸口尺中皆退促。附近关中见一半。如龟缩头曳尾之状。以其阴阳不及本位。故曰短。若关中短。

上、为寸脉。下不至关。下、为尺脉。上不至关。是阴阳绝脉。此皆不治决死。故关中不以短脉为诊。

脉经曰。短脉之象。应指而回。不能满部。浮而短者荣卫不行。沉而短者脏腑痞塞。短与长对。知长则知短矣。

短脉阴中有伏阳。气壅三焦不得昌。脏中宿食生寒气。大泻通肠必得康。

通真子曰。脉诀以一阳三阴。脉来沉涩而短。时一浮。乃云有伏阳耳。今按脉诀单论短。为阴中伏阳。盖以短为阴。脉短为气病。气不得舒畅。则阳气郁伏于内。非论沉涩短浮四脉共见也。内经曰疏其血气。令其条达而致和平。今曰大泻通肠。亦当随病浅深用药可也。

〔三〕虚者阴也。（指下寻之不足举之亦然）（迟大而软。按之无力。隐指豁豁然空。）曰虚。

主少力多惊。

虚脉。因按而知其虚。其诊法与芤同。皆以按而见。浮大而软。按之中无旁有为芤。迟大而软。

按之隐指。豁豁然空为虚。内经曰脉虚血虚二脉。皆因血而见。失血则中无。血虚则中空。脉诀言寻之不足。

举指亦然。乃微濡之脉。非所以形容虚也。虚与实对。实于中为实。故浮中沉皆有力。内不足为虚。故按之豁豁然空。

恍惚心中多愕惊。（三关定息脉难成）（按之无力脉虚轻。）血（生）

（虚）脏腑生（寒热）（烦热。）

补益三焦便得宁。

〔四〕促者阳也。指下寻之。极数。并居寸口。（又曰来去数。时一止复来。）曰促。渐加则死。渐退则生。

促脉。尺微关细。寸口独实而滑数。并居于上。或来去数。时一止复来。

黎氏曰促脉虽盛疾。必时一止复来者。如趋之蹶也。故徐疾不常。

促脉前来已出关。并居寸口〔血成斑〕（证危难。）

血成斑非促脉证。

忽然渐退人生也。若或加时命在天。

〔五〕结者阴也。指下寻之。〔或来或去聚而却还〕（脉来缓。时一止复来。无常数。又曰脉来动而中止。

更来小数。中有还者反动。）曰结。主四肢。气闷。连痛。时来。

迟而小驶为缓。应指暂歇为止。缓而止为结。通真子曰据经谓往来缓。时一止复来。为结。其言是也。此云或来或往。聚而却还。与之稍异。来去者脉之常也。聚而还。何以见脉之结。今根据仲景所论改之。

脉经只云来缓。时一止。难经又云无常数。今根据难经增之。盖止而复来。数至。间或三两至。或又一止。无常数。

若有常数。如五动一止。又五动一止。根据数而止。则为死脉。可根据止数。克死期矣。详见下代脉辨。仲景曰。蔼蔼如车盖。曰阳结。乃阳气郁结于外。不与阴气和杂也。累累如循长竿。曰阴结。乃阴气郁结于内。不与阳气和杂也。又曰脉浮数。能食。不大便。此为实。曰阳结。脉沉迟。不能食。身体重。

大便反硬。曰阴结。亦以阴阳气偏结。因兼证而分之。不以脉止为结也。内经曰结阳者肿四肢。四肢者诸阳之本也。结阴者便血。阴主血也。二阳结谓之消。谓大肠胃热。三阳结谓之隔。谓小肠膀胱热。

三阴结谓之水。谓脾肺寒。一阴一阳结。谓之喉痹。谓心主三焦热。是亦分阴阳之结也。王氏脉经盖因仲景之文。于脉缓止却为结阳。数止却为结阴。误甚。详述在代脉下。其实脉诀之结脉为阴。与促脉为阳相对。非若内经与仲景所言。有阴阳之分也。若必论阴阳。结则缓而止为结阴。数而止为结阳。方允当。

积气生于脾脏旁。大肠疼痛卒难当。渐宜稍泻三焦火。莫漫多方立纪纲。

〔六〕代者阴也。指下寻之。〔动而复起冉冉不能自还〕（动而中止。不能自还。因而复动。）

曰代。主形容羸瘦。口不能言。

代者。此脉已绝。他脉代其至之义。一脏气绝。而他脏之气代而至也。代与止异者。止者按之。

觉于指下而中止。代者忽还尺中。停久方来。则是歇至。数动。止而复来。因其呼吸阴阳相引乃复动也。

今脉诀曰动而复起。则不代矣。是不明动而中止为代也。冉冉不能自还之

下。却不言因而复动。是不能自还之后。脉绝不来矣。今以仲景原文改之。内经曰代则气衰。脾脉代。注云 弱也。仲景曰伤寒脉结代。心动悸。炙甘草汤主之。皆不以代为死脉也。王氏脉经始曰脉结者生。代者死。仲景言结代脉曰。

脉按之来缓。时一止复来。名曰结。又脉来。动而中止。更来小数。中有还者反动。名曰结。阴也。脉来。

动而中止。不能自还。因而复动。名曰代。阴也。得此脉者必难治。王氏脉经述之。而与仲景本文有差。仲景两明结脉。总曰阴也。脉经分前一论来缓。时一止。名曰结阳。多添一阳字于后。一论中有还者反动。改作不能自还。举之则动。却根据本文曰结阴也。以前为结阳。则脉缓非阳也。（此盖脉诀所谓结脉）以后为结阴。则脉数乃阳也。（此盖脉诀所谓促脉）且不能自还与代脉同。何以为结脉。且结代同。而中止皆同。自还为结。不能自还为代。正以分二脉之异。今混而同之不可也。

代则血气衰虚不能相续。因其呼吸相引复动。此所以代为难治。活人书云。阴盛则结。主胸满烦躁。

阳盛则促。主积聚气痞。忧思所成。大抵结促二脉。虽时一止。为病脉。非死脉也。代则真死矣。

或曰死脉必代。而代脉未必皆死者。何也。人见其脉动摇来往。略有一止。便以为代。便以为死。鲜有不失者。盖代脉固以其有止。而有止者未可便以为代。何也。诸脉有止者四。涩促结代也。脉细而迟。往来难。时一止者。为涩。脉来数。时一止者为促。脉来缓。时一止者为结。凡此三者均谓之止。

而其所以止者迥然不同。为病亦异。而皆非死脉也。甄别于此。毫发不爽。见其所谓止者。不过于涩促结中之止。则随脉主病。真见其止如代中之止。然后断之为死。则不失矣。代脉之止。其止有常数而不忒。如十动一止。则数十止皆见于十动之后。如二十动一止。则数十止皆见于二十动之后。及加进亦如是。方为代脉。王氏脉经于代脉根据仲景。却改脉来作来数。则又混促脉之止。必全根据仲景本文方是。

〔代脉时时动若来〕〔动而中止不能还。〕〔再而复动似还无〕〔复动因为代脉看。〕三元正气随风去。魂魄〔冥冥何所拘〕〔升沉旦夕间。〕

曰动若来。则不止也。一作动若浮。尤悖理。洁古亦随繆解之。何也。曰似还无。于脉状何似。故改之。

〔七〕牢者阴也。指下〔寻之则无按之则有〕〔似沉似伏。实大而长。微弦。〕曰牢。主骨间疼痛。气居于表。

寻之则无。按之则有。则沉脉也。可以言牢脉所见之位。而失言牢脉之本状。似沉似伏者。牢脉所居之位也。实大而长微弦者。牢脉之形也。脉经曰有

似沉伏。沈氏分言似沉似伏。尤为明着。又曰低而不浮曰沉。按之极下曰伏。隐指逼逼曰实。满指洪盛曰大。过于本位曰长。紧而直曰弦。兼是数者为牢脉。黎氏曰牢者坚也。固围之象。气之郁结故如此。柳氏曰牢实不转移。主有积聚。主疼痛不移其处。得此一脉。病邪牢坚。其病难愈。沈氏曰。阴阳革否其气沉伏在下。固结不移。其气欲上出而不得。故曰革也。今按古今多以革与牢混论。素问云浑浑革至如涌泉。绵绵其去如弦绝。死。曰革至如涌泉。流出之甚也。绵绵其去。流而不返义。如弦绝者。若弓弦琴瑟。弦断绝不可再续。故云死。

王贶曰革脉浑浑如涌泉。谓出而不返也。为阴气隔阳。又为溢脉。溢脉。盖自尺而出。上于鱼际。离经无根本。又有覆脉。自寸口下退。过而入尺。皆必死。此等脉见于两手或一手。难以逐部求。或曰牢脉即黄帝之所谓革脉。千金翼亦以革为牢。是以革牢同一义。然内经浑浑革至如涌泉。则此革不与脉经沉伏之革同矣。然则牢革两义也。难经曰牢而长者肝也。牢阴长阳。因沉而得。为肝之平脉。又曰脉之虚实。濡者为虚。紧牢者为实。

以邪气之盛为实也。此牢也。仲景曰脉弦而大。弦则为减。大则为芤。减则为寒。芤则为虚。虚寒相搏。此名为革。妇人则半产漏下。男子则亡血失精。此革也。（机按。牢主邪气实。革主精血虚。）

或又曰如挠鼓皮。鼓皮可以言革。而于实大弦长。难以取象。脉经曰三部脉革。长病得之死。卒病得之生。兼病以断也。难经曰病若吐血。复衄衄血者。脉当沉细。反得浮大而牢者死。脉病相违也。

仲景曰寒则牢坚。脉书往往以牢革为一。有牢则无革。有革则无牢。究而言之。诸书所谓牢者坚也。

紧牢为实。仲景所谓革者。虚寒相搏也。脉形脉理。二者不同。不可混也。因牢论革及此。若内经浑浑革至云者。又别作一样看可也。

〔脉入皮肤辨息难〕（实大弦长沉伏间。）

牢脉居沉伏之位。非入皮肤之浮部也。牢以脉形固结。郁而在下。不与迟数辨息多少以立名。故改之。时时气促在胸前。只缘水火相刑克。若待痊愈更问天。

牢脉亦难以为水火相刑之象。五行各有相刑。皆有死症。

〔八〕动者阴也。指下〔寻之似有举之还无再再寻之不离其处不往不来〕（若数脉见于关上。上下无头尾如豆大。厥厥动摇。）曰动。主体弱虚劳。崩中血痢。

仲景云。动脉若数脉。见于关上。上下无头尾如豆大。厥厥动摇。王氏脉经根据仲景文。而去若数脉及上下五字。止云见于关上。无头尾如豆大。厥厥

动摇。夫动必因数而后见。此五字不可除也。脉诀并不遵根据。却白云寻之似有。举之还无。乃微弱沉之状。动脉厥厥动摇。出于众脉。岂举之还无乎。不离其处。果何处也。动见于关。不能如众脉通三部而见。内经曰脉不往来者死。若不往不来。则脉定而死矣。众书以动为阳。脉诀以动为阴。此脉居关上。阴阳相搏为动。当以阳动为阳。阴动为阴。方当。内经曰手少阴脉动甚者。妊子也。谓手少阴俞。神门穴中脉动甚。为有妊之兆。非言动脉之状。言动脉始于仲景。曰阴阳相搏。名曰动。阳动则汗出。阴动则发热。形寒恶冷。此三焦伤也。成无己曰。

方其阴阳相搏。而虚者则动。阳虚则阳动。故汗出。阴虚则阴动。故发热。如不发热汗出。而反形冷恶寒。为三焦伤。阳气不通。庞安常曰。关位占六分。前三分为阳。后三分为阴。若当阳。连寸口动。而阴静。法当有汗而解。素问曰阳加于阴谓之汗。若当阴。连尺动。而阳静。则发热。素问曰尺粗为热中。若大汗后。形冷恶寒者。三焦伤。此是死证。动脉只在关上见。惟庞说分明。成氏又曰阳出阴入。以关为界。关为阴阳之中也。若数脉见关上。无头尾如豆大。动摇者。是阴阳之气相搏也。

厥厥动摇者。自为动摇。不与三部混也。如人在众中。不与众合。名之厥厥。沈氏曰。阳动者。阳不能卫于肤腠。故汗出也。阴动者。阴不能荣于肌肉。故发热。又仲景云。阳微则恶寒。阴弱则发热。

是也。

动脉〔根源气主阴〕〔阴阳相搏形。〕〔三关指下碍沉沉〕〔关中如豆动摇频。〕

动脉见关上。不见于三关。厥厥动摇。不沉沉碍指下也。池氏承讹谬解。故改之。

血出一倒经年月。〔智士名医不可寻〕〔为痛为惊载脉经。〕

内经曰阴虚阳搏谓之崩。阴脉不足。阳脉盛搏。则内崩。血流下。此动脉为血崩者。即仲景所谓阴动也。

阴虚内损。动数见焉。岂阳搏乎。

〔九〕细者阴也。指下寻之。细细如线。〔来往极微〕〔小大于微。常有且细。〕曰细。主足胫髓冷。乏力少气。

脉经曰。细者阴也。直细而软。若丝线之应指。主血少气衰。有此症则顺。非此而得之为逆。故吐衄血。得沉细则生。盖血行脉中。血既减少。脉所以细也。然虽血少。未至于失血。故脉止于细。

未至于无。血失脉亦失。故芤主失血。是知芤为失血。细为血少。今脉诀言细脉。乃云来往极微。

则微之又微。非细矣。今改之。

乏力无精胫里酸。形容憔悴发毛干。如逢冬季经霜月。不疗其疾必自痊。

冬季后阳气生。或可复其生理耳。亦不可言不疗自痊。今增散数二脉。以足脉经之本旨。

数者阳也。一息六至。又曰去来促急为数。

经曰数则为热。必审其浮沉。知其热在表里。察其大小。知其热之盛衰。亦有如数之脉。经曰脉至如数。令人暴惊。宜细详之。沈氏曰以阴阳言。数为阳脉。以脏腑言。数为腑病。论邪则为热。论病则为虚。若夫微数之脉。伤寒则谨不可汗。无病则谨不可劳。此先贤之格言。内经曰数为烦心。惟小儿之脉。一呼吸间八至。而细数者。为平耳。

散者。大而散者是也。气失血虚。有表无里。故脉散也。

沈氏曰散者不聚之名。仲景曰伤寒咳逆上气。其脉散者死也。若脉有邪气。风也。难经曰浮而大散者心也。最畏散脉独见。独见则危矣。柳氏曰是散漫无统纪无拘束之义。指下见得来动。一二至中又至一至。更不曾来往整齐。或动来即动去。或来至多去至少。或去至多来至少。是解散不收聚。

精血走。作根本脱离。不佳之兆。若产妇得之则生子。孕妇得之为堕伤。寻常心脉及夏月。最不宜独见此脉。

卷下

分合偶比类说

经曰知者一言而终。不知者流散无穷。脉之为说。前已论辨于各脉之下。今又以分合偶比类五字。

以经纶错综之。庶无惑矣。

分 有脉之形。分谓脉各有形状。当先明辨。便了然不疑。大小浮沉滑涩。可以指别。迥然各异。

辨之于毫厘之间。使其形不相混。如举有按无为浮。按有举无为沉之类。

有脉之证。分。谓脉之一字独见为证。如寸浮。中风头痛之类。不杂他脉。独为证。今脉诀歌在各脉之后者。是也。或独见一部。或通见三部。或两手俱现。

合 有合众脉之形为一脉者。谓如似沉似伏。实大长弦之合。为牢。极软浮细之合。为濡。之类。

有合众脉之形为一证者。谓浮缓为不仁。浮滑为饮。浮洪大而长为风眩癩疾。有二脉合者。有三四脉合者。大抵脉独见为证者鲜。参合众脉为证者多。今脉诀独取平三关一脉论证。而遗其合众脉以论证者。

今各补注于后。以全其脉证。（此条补注节抄不及备录）且一脉虽独见。

而为证亦不一。如浮。为风。

又为虚。又为气。各不同。此又一脉之证合也。必备论之。以证相参。而考脉。则思过半矣。洁古张元素医学启源云。右寸大肠。肺脉之所出也。先以轻手得之。是大肠属表。后以重手得之。是肺属里。

肺合皮毛。肺脉寻皮毛而行。持脉。指法如三菽之重。按至皮毛而得为浮。稍稍加力。脉道不利为涩。又稍加力。脉道缩入关中。上半指不动。下半指微动。为短。此乃浮涩而短。肺不病之脉也。肺脉本部。在于皮毛之上。

见于肤表。是其浮也。入于皮毛之下。见于血脉肌肉之分。是其沉也。六部仿此。此诊之定法。可以合众脉之形矣。

偶 脉合阴阳。必有偶对。经曰善为脉者。必以比类奇恒。从容知之。

浮沉者。脉之升降也。浮升在上。沉降在下。为诸脉之根本。为阴阳之定位。为表里之定诊。

浮法天。有轻清在上之象。沉法地。有重浊在下之象。浮为风为虚。体高而气浮也。沉为中坚。为内蕴。

体聚而不散也。论诸脉者。必先此二脉。

迟数者。脉之紧慢也。脉以四五至为平。减一至为三至曰迟。增一至为六至曰数。难经曰。迟阴为在脏。数阳为在腑。迟则为寒。数则为热。亦偶言之也。中藏经曰。数在上。阳中之阳。在下。阴中之阳。

迟在上。阳中之阴。在下。阴中之阴。数在中则中热。迟在中则中寒。寒用热助。热用寒助。本乎阴阳也。虚实者。脉之刚柔也。按之浮中沉。皆有力。为实。迟大而软。按之豁豁然空。为虚。虚实之由。

皆以有余不足占之。故以按而知。经曰其气来实强。为太过。病在外。气来虚微。为不及。病在内。

血实脉实。血虚脉虚。亦皆偶而言之。论表里虚实。必以此二脉。中藏经曰。脉举之滑。按之微。看在何部。以断其脏。又按之沉小弱微短涩软濡。俱为脏虚。其脉举按皆盛者实也。又长浮数疾洪紧弦大。

俱曰脏实。其脉浮而实大者。腑实也。轻手按之滑。重手按之平者。腑虚也。左右寸口。沉结实大者。

上实也。左右寸弱而微者。上虚也。左右尺脉伏而涩者。下实也。尺中脉滑而濡者。下虚也。尺中微涩短小者。俱属下虚也。许叔微曰。浮缓为表虚。伤风解肌。浮紧涩有力为表实。伤寒发汗。脉沉无力为里虚。可温。沉而有力紧实为里实。可下。此论伤寒表里虚实。凡此皆非单论脉虚实之理。长短者。脉之盈缩也。脉盈过于本位曰长。脉缩不及本位曰短。长有见于尺寸。有通见于三部。短只见于尺寸。盖必质于中。而后知过于中为长。不及于中为短。经

曰长则气治。短则气病。脉有三阴三阳。而长短在其中。是亦偶而言之。又曰人长脉长。人短脉短。又因人形体而别。滑涩者。脉之通滞也。脉通则流利无碍曰滑。

脉滞则蹇涩不流曰涩。内经曰滑者阴气有余。涩者阳气有余。难经三阴三阳。滑涩对举。千金曰。

滑者多血少气。涩者多气少血。皆偶言也。以二义考之。阴气有余者血多也。血多则气少。脉者血之府也。营行脉中。今血多故流利圆滑。阳气有余者气多也。气多则血少。故艰涩而散。一止复来。

先明气血之多少。斯知滑涩之理。洪微者。脉之盛衰也。血热而盛。气随以溢。满指洪大。冲涌有余。

洪为脉之盛也。气虚而寒。血随而涩。应指微细。欲绝非绝。微为脉之衰也。紧缓者。脉之急慢也。

紧为伤寒。寒则伤营。营受寒邪。脉络激搏。若风起水涌。既如切绳。又如转索。缓为风结。皮肤不仁。

营血不流。卫气独行。不能疾速。血虚顽痹。脉为缓慢。营受寒邪则脉紧。营血蹇涩则脉缓。二脉由营而见。沉氏曰紧为阴。阴主寒。寒则物敛。而有拘变之象。又主痛。诸痛皆原于寒。又主宿食。

由胃虚挟寒。不能腐化故也。缓为阳热主血虚。血虚则脉体弱。又主气虚。气虚则脉体无力。又主风。

风者阳邪。主舒启纵弛故也。

动伏者。脉之出处也。出见于外。故数见关上。如豆大。出类而異于三部者动也。处藏于内。

不见其形。脉行筋下者伏也。二者犹人物之出处也。

结促者。因止以别阴阳之盛也。阳盛则促。脉疾而时止。阴盛则结。脉徐而时止。虽有止非死脉也。代则死脉也。促结为偶。而代无对。脉不可以偶对言者。不敢凿也。三因方尽为偶名。而以弦弱、芤微、濡革、散代、亦为偶。非一阴一阳也。因知其不可尽以偶言也。必一阴一阳而后偶。

然又有脉偶而同见者。如大小缓急疾徐疏数之类。经曰前大后小。前小后大。来疾去徐。来徐去疾。

去不盛来反盛。去盛来不盛。乍大乍小。乍短乍长。乍疏乍数。是二脉偶见也。亦有两手偶见者。

如左大右小。左小右大之类。

比比者所以明相类之脉。比其类而合之。因其疑也。辨其异而分之。

决其疑也。内经曰脾虚浮似肺。肾小浮似脾。肝急沉似肾。此皆三者之所

乱也。然从容得之。以知其比类也。注云以三脏相近。故脉象参差而相类。是以三惑乱为治之过失矣。必从容比类而得三脏之形状。故浮缓曰脾。浮短曰肺。浮而滑曰心。急紧而散曰肝。搏沉而滑曰肾。不能比类。则疑惑弥甚。

是以脉经立相类之脉。今立比字为纲。使从容比类。先明于未诊之先。免交疑于持脉之际。脉经曰浮与芤相类。一曰与洪相类。弦与紧相类。滑与数。沉与伏。微与涩。软与弱。缓与迟。革与实。千金云牢与实。今细详之。有弦细。有芤虚。有濡芤。有洪散。

有牢伏。有数脉同类者。洪散俱大也。而散无力。濡弱同极软而细也。有浮沉之异。微细俱小也。

而微无力。芤类浮也。按之边有中无。濡类芤也。按之如无。沉伏牢同居下也。按有余曰沉。按实大长弦曰牢。按不见脉行筋下曰伏。弦细同直长之形。同收敛之义也。亦有大小之分。弦如弦之直。

细如线之细。迟缓同慢也。有三至四至之异。大慢小衰之别。涩微易识也。何疑乎相类。牢与实。

革与实。非相类也。脉赋云。洪与实形同仿佛。是相类也。洪实同有力而大也。洪分沉浮之异。

实合沉浮而皆有力。弦与紧之异。弦左右无。而中直如弦。紧左右弹。而有如转索。虽相类而甚相远也。又有数脉之相类。如涩促结代。同一止也。而全不同。他如濡弱迟。如芤虚。如微细濡弱涩。已辨于各脉条下。

类 易曰方以类聚。又曰本乎天者亲上。本乎地者亲下。则各从其类也。内经曰脉合阴阳。

又曰察之有纪。从阴阳始。众脉阴阳。各以类从。知乎此。则七表八里九道之非。不胶固于先入之言矣。旨哉蔡西山之论也。曰凡平脉。不大不细。不长不短。不浮不沉。不滑不涩。应手中和。意思欣欣。难以名状者。为胃气。其太过为大为长为实为坚为强为浮为芤为滑为洪为急为促者。皆阳也。

其不及为细为短为虚为软为沉为结为伏为涩为微者。皆阴也。阳搏阴为弦。阴搏阳为紧。阴阳相搏为动。寒虚相搏为革。阴阳分离为散。阴阳不续为代。

难经曰。诸阳为热。诸阴为寒。数则为热。迟则为寒。浮为表。沉为里。三因方云。博则二十四字。

不滥丝毫。约则浮沉迟数。总括纲纪。故知浮为风为虚。沉为湿为实。迟为寒为冷。数为热为燥。

风湿寒热属外。虚实冷燥属内。内外既分。三因顿别。三点刘立之亦以浮沉迟数四字为纲。以教学人。浮风沉气。迟冷数热。分别三部为证。此诚初学

入门。然必搏学反约。然后能知脉之妙。若遽以此自足。则今汝画矣。

故述此于分合比偶类五字之后。

卷下

诊杂病生死候歌

五十不止身无病。数内有止皆知定。四十一止一脏绝。却后四年多没命。三十一止即三年。二十一止二年应。十五一止一年殁。以下有止看暴病。

柳氏曰。以动数候脉。是吃紧语。候脉须候五十动。知五脏之气有无缺失。今人手指到病患腕臂。

便以为见了殊不知五十动见。岂弹指间事。相习成风。以疾速为神奇。庐山刘立之号曰三点。以手中指点人三部脉。生死吉凶多验。学徒相传亦用之。刘果三点之神耶。抑亦声色得之耶。色可传。脉不可传。古人以切脉为上工。如扁鹊。饮上池水。能洞见人脏腑间病。如华佗。剖骨剔胃。是岂切脉而得之欤。后世圣神之术不常。有所当学人。诊脉以知内。参以问证察言观色以知外。则可耳。脉经曰。

脉来五十投而不止者。五脏皆受气。即无病四。十投而一止者。一脏无气。却后四岁死。以至十投一止者。四脏无气脏中死。其言几脏无气。以分别几岁之死期。予窃疑之。内经曰肾绝六日死。肝绝八日死。心绝一日死。果此脏气绝。又安有待四岁三岁乎。大抵五十动者脉之大数。要必候五十动。不可不及五十动而遽不候也。或问候止脉何处数起。曰得止脉后。再从始至脉数起。看得几至而止。为数。

卷下

诊暴病歌

两动一止或三四。三动一至六七死。四动一止即八朝。以此推排但根据次

。此是十动内有止脉者。然难必谓暴病有此。久病亦有见此者。俟当以至数定死期。不必专于诊暴病也。

卷下

形脉相反歌

健人脉病号行尸。病患脉健〔亦如之〕（审言之。）短长肥瘦并如此。（细心诊候有依稀）（脉病相违亦若斯。）

内经曰。形气有余。脉气不足。死。脉气有余。形气不足。生。仲景曰。脉病患不病。名曰行尸。

以无王气。卒眩仆不识人。则死。人病脉不病。名曰内虚。以无谷。神虽困无苦。今脉诀曰亦如之。

是与行尸同也。故改之。

仲景曰肥人责浮。瘦人责沉。肥人当沉。今反浮。故责之。瘦人当浮。今反沉。故责之。脉经曰当视其人大小长短。皆如其人之形性。则吉。反之则为逆。肥人脉细小如丝。身涩而脉来往滑。身滑而脉来往涩。皆死。前言形脉相反。又有脉病相反。不可不备举。难经所谓脉不应病。病不应脉者是也。

素问曰。形盛脉细。少气。不足以息者。死。形瘦脉大。胸中多气者。死。形气相得者。生。三五不调者。病。形肉已脱。九候虽调。犹死。病热脉静。泄而脉大。脱血而脉实。病在中。脉实坚。病在外。脉不实坚者。皆难治。

难经曰。病若闭目不欲见人。脉当得肝脉弦急而长。而反得肺脉浮涩而短者。死也。病若闭目而渴。

心下牢者。脉当得紧实而数。反得沉濡而微者。死。此类皆脉病相反。脉诀所缺。今改此歌末句以着之。

卷下

诊四时病五行相克歌

春得秋脉定知死。死在庚辛申酉里。夏得冬脉亦如然。还于壬癸为期尔。严冬诊得四季脉。

戊己辰戌还是厄。秋得夏脉亦同前。为缘丙丁相刑克。季月季夏得春脉。克在甲寅应病极。直逢乙卯亦非良。此是五行相鬼贼。

内经难经并以天干五行论克贼。脉诀又以地支并论。若用支干上下纯为鬼邪之日为死。必六十日方遇。若死期之近何以克之。不若以天干一旬为期。根据内经为断。不失之拘也。内经又曰夫邪气之客于身也。以胜相加。至其所生而愈。（谓我所生者）至其所不胜而甚。至其所生而持。（谓生我者）

自得其位而起。必定五脏之脉。乃可言间甚之期。

卷下

决四时（虚实）（五邪）歌

一脏有五邪。今只取虚实微三邪作歌。及立名。又只取二邪而遗其一。今改作诊五邪歌。

春得冬脉只是虚。兼令补肾病自除。若是夏脉缘心实。还应泻子自无虞。（夏秋冬月皆如是）（所胜为微不胜贼。）在前为实后为虚。春中若得四季脉。不治多应病自除。（今添两句云。正邪自病通成五。

四时五脏仿斯图。）

难经曰虚则补其母。实则泻其子。虚当补母。人所共知。千金曰心劳甚者。补脾气以益之。脾旺则感于心矣。若乃劳则补其子。人所未闻。盖母生我者也。子继我而助我者也。方治其虚。则补其生我者。

与郭氏葬书。本骸得气。遗体受荫同义。方治其劳。则补其助我者。与荀子所谓未有子富而父贫同义。

此补虚与治劳之异也。

卷下

伤寒歌

伤寒热病同看脉。满手透关洪拍拍。出至风门遇太阳。一日之中见脱厄。过关微有慢腾腾。直至伏时重候觅。掌内迢迢散慢行。蹉轧HT 疗多不的。大凡当日问途程。迟数洪微更消息。

热病须得脉浮洪。细小徒费用神功。汗后脉静当便差。喘热脉乱。命应终。

此歌未足以括伤寒之纲要也。三百九十七法。一百一十三方。学人以仲景伤寒论为祖。成无己注及明理论。许叔微百证百问。薛宋二氏铃。则又发明仲景之旨奥。外此则兰台宝鉴。金匱要略。无求子百问。南阳百问。庞安常、王仲弓、卢昶、韩祗和、孙用和及诸家之书。遍览参考。守之以正条。

用之以活法。方为尽善。此歌其能尽乎。予又病世之医者。往往以活人书自足。不复祖之仲景之论。况南阳失仲景之旨者有之。不特宋氏所讥。况伤寒为大病。生死在五六日间。可不尽心乎。

卷下

阳毒阴毒歌

阳毒健乱四肢烦。面赤生花作点斑。狂言妄语如神鬼。下痢频多喉不安。汗出遍身应大差。鱼口开张命欲翻。有药不辜但与服。能过七日渐须安。阴毒伤寒身体重。背强眼痛不堪任。小腹急痛口青黑。毒瓦斯冲心转不禁。四肢厥冷惟思吐。咽喉不利脉细沉。若能速灸脐轮下。六日看过见喜深。

阴阳二毒。病有轻重。治有浅深。仲景略言于金匱要略。后世传述。备载诸书。亦难以二歌尽。

卷下

诊诸杂病生死脉候歌

病源各不一。今歌本诊生死之脉。故不论病源。只论脉之生死。

腹胀浮大是出厄。虚小命殒须努力。

此篇大抵以脉病相应不应言生死。然亦不可专执。临病参考可也。如中恶腹胀脉紧细者生。浮大者死之类。

下痢微小却为生。脉大浮洪无蹉日。

下痢脉欲绝者不死。杂色恶痢脉微弱。暴冷伤阳。脉细欲绝。冷热不调者。洪大易治。微迟小细难治。

恍惚之病〔定颠〕（发为）狂。其脉实牢保安吉。寸关尺部沉细时。如此未闻人救得。

恍惚颠狂三病也。恍惚心不宁。阴颠而阳狂也。脉经曰。颠病脉虚可治。实则死。盖重阴为颠。谓阴部内见沉涩微短脉。是阳脉不见而阴独盛。故为颠疾。经曰阴气从下。下虚上实。故作颠疾。

则沉细脉。是脉病相应而不逆矣。

消渴脉数大者活。虚小病深厄难脱。

三消之证内消渴一证。沉小者生。实坚大者死。此外如少阴自利而渴。脉必沉。中暑渴脉虚。

产后渴脉多弱。难专以虚小为渴之凶。

水气浮大得延生。沉细应当是死别。

水病之证不一。脉亦不一。三因方曰。沉伏相搏名曰水。盖沉者乃水之病脉。但风水皮水脉浮。

石水脉沉。黄汗沉迟。当参病原病证为断。况水病。肌肉为水所胀。脉元多沉。若脉出必死。脉病相反也。今曰浮大延生。更宜参审。

霍乱之候脉微迟。气少不语大难医。三部浮洪必救得。古今课定更无疑。

病原曰脉伏及代而乱者。霍乱也。不乱犹可治。微细不可治。霍乱吐下。脉微迟。气息劣。口不欲言者。不可治。脉经所无。脉诀自创之例也。通真子曰清浊相干霍乱时。脉如微细是相宜。不言气劣微迟小。

此候神工亦莫医。通真子注脉诀。不遵之而自作歌。一曰浮洪可救。一曰微细相宜。何哉。盖病原不同。脉随而见。以病原参之。勿一例但曰霍乱而已也。

鼻衄吐血沉细宜。忽然浮大即倾危。

吐衄证中。有卒中恶吐血。脉沉数细者死。浮大疾快者生。又杂病衄责里热。伤寒衄责表热。表热者脉必浮。

咳而尿血羸瘦形。其脉疾大命难任。咳血之脉沉弱吉。忽若实大死来侵。金疮血〔盛〕（出）虚细活。急疾大数必危身。

此六句参错在后。今移于此。从失血类。

脉诀所论金疮。本于脉经、中藏经。皆论已出血之脉。若金疮未出血则又别。坠压内伤。坚强安。

小弱凶。顿仆内伤同。笞榜内有结血。实大生。虚小死。跌扑伤损。浮大易安谓血散外。沉细紧实多死。

谓恶血攻脏。

病患脉健不用治。健人脉病号行尸。

病患脉健。此云不用治者。是前形脉相反歌。何其谬也。

心腹痛脉沉细差。浮大弦长命必殒。

仲景曰。假令病患云腹内卒痛。浮而大。知其瘥也。何以知之。若里有病者脉当沉细。今浮大。

故知愈也。病原曰若其人不即愈者必当死。以脉病相反也。然心痛与腹痛各异。凡痛五脏相干。而心痛脉各异见。惟真心痛不问脉。旦占夕死。夕占旦死。腹痛病原亦不一。虚寒、紧弦。积寒、沉紧而实。肝肾弦大为寒痛。故知弦长亦难以死断。

头痛短涩应须死。浮滑风痰必易除。

脉诀此言。只可断风痰头痛一证而已。头痛具八经。又有伏暑、积聚、痰厥、伏痰、肾痰、产后失血、风寒在脑、邪热上攻、气虚气攻、诸证不同。随证诊脉。断生死可也。

中风口噤迟浮吉。急实大数三魂孤。鱼口气粗难得瘥。面赤如妆不久居。中风发直口吐沫。喷药闷乱起复苏。咽喉曳锯水鸡响。摇头上窜气长嘘。病患头面青黑暗。汗透毛端恰似珠。眼小目瞪不须治。

喘汗如油不可苏。

中风口噤至此皆言中风之死候。简易方云风邪中人。其状奄忽。故六脉多沉伏。亦有脉随气奔。

指下洪盛者。当此之际脉亦难辨。但以证参为是。中风。目闭口开。手撒遗尿。声如鼾睡者。必难疗。

内实腹胀痛满盈。心下牢强干呕频。手足烦热脉沉细。大小便涩死多真。

素问曰。五实死。脉盛、皮热、腹胀、前后不通、闷瞀。此谓五实。自汗得后利则实者活。今脉诀增干呕。去闷瞀。又以脉沉细与病反。决以为死。此条宜参之内经。

外实内热吐相连。下清注谷转难安。忽然诊得脉洪大。莫费神功定不痊。

协热下利。胃热呕吐。脉亦洪大。不可遽以死断。

内外俱虚身冷寒。汗出如珠微呕烦。忽然手足脉厥逆。体不安宁必死拚。

素问曰。五虚死。脉细、皮寒、气少、泄利前后、饮食不入。若浆粥入胃泄注止。则虚者活。

今脉诀内外俱虚。与内经多异。全本脉经。

上气浮肿肩息频。浮滑之脉即相成。忽然微细应难救。神功用尽也无生。

脉经曰。上气面浮肿肩息。其脉大。不可治。加利甚者必死。今脉诀以微细为难救。似与脉经相悖。

上气喘急候何宁。手足温暖净滑生。反得寒涩脉厥逆。必知归死命须倾。

通真子改差无因作命须倾。贵协韵也。

中恶腹胀紧细生。若得浮大命逡巡。

脉经曰。卒中恶。吐血数升。脉沉数者死。浮大疾快者生。卒中恶。腹大。四肢满。脉大而缓者生。

紧大而浮者死。紧细而微亦生。然中恶之候。脉亦不等。鬼疰。脉滑。或紧长过寸。或尺寸有脉。

关中绝不至。或乍大乍小。乍长乍短。遁尸。三部紧急。或沉重不至寸。客忤三部皆滑洪大。

凡脉尺寸紧数形。又似钗直吐转增。此患蛊毒急须救。（速求神药命难停）（脉逢数软命延生。）

此文根据脉经换末句。

中毒洪大脉应生。细微之脉必危倾。吐血但出不能止。命应难返没瘥平。

他证吐血。皆以沉细为生。惟中毒吐血。以洪大为生。

大凡要看生死门。太冲脉在即为凭。若动应神魂魄在。止便干休命不停。

铜人经太冲二穴土也。在足大趾本节后二寸。（或云一寸半）动脉陷中。凡诊太冲脉。可决男子病死生。足厥阴脉之所注也。为俞。灵枢曰。胃之清气上注于肺。故气之过于寸口也。动而不止。其悍气上冲头者。合阳明。并下人迎。故阴阳俱动俱静。若引绳。相倾者病。冲脉者。十二经之海也。与少阴之大络起于肾下。出于气冲。循阴股内廉。邪入骨中。循胫骨内廉。并少阴之经。下入内踝之后。

入足下。其别者邪入踝。出属跗上。入大趾间。此脉之常动者也。经脉十二。而寸口人迎太冲独动不休。

故以此三处诊百病。决生死。灵枢作并足少阴之动脉。铜人作足厥阴之俞穴。皆冲脉之所合并而经过者。

其实以候冲脉也。仲景谓当时之人。握手不及足。故立趺阳太溪。以候胃肾之病。李范引活人书所列冲阳穴。以解太冲。失其穴矣。仲景以趺阳专诊足阳明。太溪专诊足少阴。

卷下

察色观病患生死候歌

欲愈之病目 黄。

仲景曰若脉和。其人大烦。目重睑。内 黄者。此为欲解。必当根据仲景以脉参之。

眼胞忽陷定知亡。耳目口鼻黑色起。入口十死〔七〕（实）难当。赤白黑黄色〔起〕（入）目。更〔兼〕（穿）口鼻有灾殃。

耳目口鼻有黑色起。入于口者必死。病患及健人。黑色若白色起。入目及鼻口。死在二日中。脉经同。

扁鹊曰。按明堂察色入门户为凶。不得为吉。所谓门户者。阙庭、肺门户。目、肝门户。耳、肾门户。口、心脾门户。若有色气入者皆死。白色见冲眉上。肺有病。入阙庭。夏死。黄色见鼻上者。脾有病。入口者。春夏死。青色见人中者。肝有病。入目者。秋死。黑色见颧上者。肾有病。入耳者。

六月死。赤色见颐者。心有病。入口者。冬死。盖以五脏五色。各入本脏门户。至被克之时为死期。脉诀四句分作二处。本论一理。今移相附。添赤去起以备五色脉。改兼为穿。以明色入门户为殃。李范及洁古不知扁鹊所论。随各脏色入门户定死期。为脉诀所述之源。故以意误解。

面色忽然望之青。近之如黑卒难当。

此二句移在此。从气色类。

面赤目白忧息气。待过十日定存亡。面青目黄中时死。余候须看两日强。面黄目青众恶扬。荣卫不通立须亡。（面青目白亦须亡。）

据脉经改添此句。内经曰。凡面色见黄为有胃气。皆不死。

面黄目青酒乱频。邪气在胃丧其身。面黑目白命门败。困极八日死来侵。此四句并上面赤目白定存亡二句。刊误本无。据刊本添之在此。

面无精光如土色。不能食时四日亡。目无精光齿牙黑。面白目黑亦灾殃。口如鱼口不能闭。气出不返命飞扬。肩息直视及唇焦。面肿苍黑也难逃。妄语错乱及不语。

脉经曰。病患不能语者。不治。热病者可治。又有风暗不语。而卒不死者。有妊娠胞脉绝不语。俟产后自能言者。

尸臭元知寿不高。人中尽满兼唇青。（俗本作背青非）三日须知命必倾。（两颊）（庭黑）颧赤人〔病久〕（必死。）

灵枢曰。赤色出两颧。大如拇指者。病虽小愈。必卒死。黑色出于庭。大如拇指。必不病而卒死。庭者、首面也。颧者、眼直下高骨处也。灵枢、千金翼。皆以庭黑颧赤对言。今脉诀取颧赤而舍庭黑。又两颊为赘词。故改为庭黑。以备经旨。此必死之兆。难以病久为文。

口张气直命难停。足趺趾肿膝如斗。十日须知难保守。项筋舒展定知殂。掌内无文也不久。唇青体冷又遗尿。背面饮食四日期。手足爪甲〔皆〕（白）青黑。许过八日定难医。

脉经有爪甲白者不治之文。脉诀遗之。今改添。

脊疼腰重反复难。此是骨绝五日看。体重尿赤时不止。肉绝六日总高KT。体重溺赤。未可便以为肉绝。内经曰。大肉陷下。大骨枯槁。脱肉破。难

经曰唇反方可为肉绝。更宜参审。

手足爪青呼骂多。筋绝九日定难过。发直如麻〔半日〕（应是）死。

中藏经曰。肠绝发直。汗出不止。不得屈伸者。六日死。发眉俱冲起者死。发如麻喜怒不调者死。

发直者十五日死。今脉诀作半日死。与本文不协。盖有六日十五日之异。今改曰应是死。脉诀只歌骨肉筋肠四绝。除心肝绝在前。又有肾绝。小便赤涩、下血不止、耳干、脚浮、舌肿、六日死。足肿九日死。脾绝。载脾脏歌中。肝绝。汗出如水、恐惧不安、伏卧、目直面青。八日死。胃绝。齿落面黄。

七日或十日死。今附注于此。庶具载不遗。肉绝中藏经元无。而脉诀自增。故碍理。

寻衣〔语死〕（妄）〔十知么〕（寿无多。）

脉经曰寻衣缝 语者不可治。阴阳俱绝。寻衣撮空妄言者死。

卷下

论五脏察色候歌

面肿苍黑舌卷青。四肢乏力眼如盲。泣出不止是肝绝。（八日应当）（日遇庚辛）命必倾。

此云八日从甲数至庚为八日。此言则胶柱矣。从直改为庚辛。

面黧肩息直视看。又兼掌肿没文斑。狂言乱语心闷热。一日之内到冥间。脐趺肿满面浮黄。

泄利不觉污衣裳。肌肉粗涩兼唇反。一十二日内灾殃。

口鼻气出不复回。唇反无文〔黑〕（鼻）似煤。皮毛焦干爪枯折。途程二日定知灾。

面黑齿痛目如盲。自汗如水腰折频。皮肉濡〔结〕（却）发无泽。四日应当命不存。

改结为却。本难经。

卷下

诊妇人有妊歌

（旧文不伦。今移从各类。）

肝为血兮肺为气。血为营兮气为卫。阴阳配偶不参差。两脏通和皆类例。血衰气旺定无妊。血旺气衰应有体。

以上论成妊之原。

〔尺〕（寸）微关滑尺带数。流利往来并雀啄。小儿之脉已形见。数月怀胎犹未觉。

上云尺微。下云尺数。可见上尺为误。女脉在关下。尺脉常盛。若尺微则

无阴为病矣。脉经云妊娠初时寸微小。呼吸五至。三月而尺数也。内经曰手少阴脉动甚者。妊子也。又云阴搏阳别。谓之有子。阴谓尺中。搏谓搏击于手。尺脉搏击。与寸口殊别。则阴气挺然。为妊之兆。此即所谓寸微尺数也。脉指南云脉动入产门者有胎也。谓出尺脉外。名曰产门。又云尺中脉数而旺者。胎脉也。为血盛也。关滑。雀啄。脉经并不载。素问曰滑为多血少气。故有子。此脉诀所自增也。流利往来。滑脉之形。雀啄者。脉指南云。关上。一动一止者一月。二动一止者二月。余仿此。推之万不失一。此所谓雀啄。雀啄在他病为死形。

三部〔沉正等无疑〕（浮沉按无绝。）尺内不止真胎妇。

脉经曰。三部浮沉正等。按之无绝者。有妊也。今脉诀去浮。以疑易绝。云沉正等无疑。误甚。

今改之。夫正等者。即仲景所谓寸关尺三处。大小浮沉迟数同等也。仲景以同等为阴阳平和之脉。

虽剧当愈。叔和以正等又按无绝。为有妊之兆。真吉征也。内经腹中论曰何以知怀子之且生也。岐伯曰身有病而无邪脉也。所谓身有病。谓经闭也。尺脉来而断绝者。经闭月水不利。今病经闭。

而脉反如常不断绝者。妊娠也。

滑疾〔不散〕（按微）胎三月。但疾不散五月母。

脉经曰。脉滑疾。重手按之微者。胎已三月也。重手按之不散。但疾不滑者。五月也。今改上句从脉经。

以上论三月内有胎之兆。然未知男女之兆也。四月方可以别。故此以下乃分男女之诊。分作两类乃明。

左疾为男右为女。流利相通速来去。两手关脉大相应。已形亦在前通语。

脉经曰。妊娠四月欲知男女法。左尺偏大为男。右尺偏大为女。左右尺俱大。生二子。大者如实状。

左疾为男。右疾为女。俱疾生二子。既分左右脉疾。又云流利相通。又云两手关脉大相应。乃是左右尺脉疾大。上与关大相应。又流利相应。与寸通应。但分左右尺以别男女。左阳右阴以位定也。池氏以左疾为左寸心部属太阳经。以右疾为右寸肺部属太阴经。盖惑于脉赋太阴洪而女孕。太阳大而男孕。不知脉赋惑于脉诀之差。盖脉赋脉诀。皆窃叔和之名以行世。所述之脉。醇疵相半。声律之赋。晋代未有。而世鲜知其非。明于医者。间亦改之一二。而未能尽正云。

左手〔太阳浮大〕（沉实诊为）男。右手〔太阴沉细〕（浮大诊为）女。

脉经曰。得太阴脉为男。得太阳脉为女。太阴脉沉。太阳脉浮。又云左手

沉实为男。右手浮大为女。

左右手俱沉实。猥生二男。左右手俱浮大。猥生二女。李氏虽改脉诀沉细为沉大。犹未知太阳脉浮非男。

脉经作女诊也。太阴脉沉非女。脉经作男诊也。又以太阳为左手心部。太阴为右手肺部。是又惑于脉诀脉赋之差。徇池氏以舛注舛之非也。脉经虽曰太阳脉沉为男。太阴脉浮为女。亦不明言以何经为太阳太阴。当于何部诊之。不若脉经后条浮大为女。沉实为男为明白。故根据后条改之。

诸阳为男诸阴女。指下分明长记取。

脉经曰。左右尺俱浮为产二男。不尔则男作女生。左右尺俱沉为产二女。不尔则女作男生。前云右浮大为女。左沉实为男。是独以左右脉各异立言。今左右俱浮为二男。俱沉为二女。是并左右两尺脉一同以立言。其于诸阳男。诸阴女。未尝差也。左沉实左疾。左偏大。与俱浮。或以脉。或以位。

皆阳也。右浮大。右疾。右偏大。与俱沉。或以脉。或以位。皆阴也。此二句总结男女分诊定法也。

以上辨四月之后。妊娠男女之诊。

（母乘子）（夫乘妻）兮纵气雾。妻乘夫兮横气助。子乘母兮逆气参。（夫乘妻）（母乘子）兮顺气护。

仲景谓脉有相乘。水行乘火。金行乘木。曰纵。谓其气直恣。乘其所胜也。火行乘水。木行乘金。

曰横。谓其气横逆。反乘所不胜也。水行乘金。火行乘木。曰逆。谓子加于母而气逆也。金行乘水。

木行乘火。为顺。谓由母至子。其气顺也。李范不知此论相乘。脉中夫妻母子。却作人身形之夫妻母子解之。理不能通。然脉诀引此以诊别男女妊形。据脉经别载于前。不载在诊妊娠之条。本只是取仲景所论相乘之脉。脉诀不能甄别。混引以歌妊娠。今姑根据仲景解之。此四句元在后。今移在此。

与纵横逆顺从类。其纵顺二脉。改根据仲景元文。

左手带纵两个儿。右手带横一双女。左手脉逆生三男。右手脉顺生三女。寸关尺部皆相应。一男一女分形证。

以上十句。皆脉诀自撰之辞。恐难以诊妊娠男女之别也。且相乘之脉。乃五脏之邪。发为病证。

见之于脉。妊娠乃阴阳和平。阳施阴化以成形。岂有逆于理。乘于脏。现于脉。用为男女之诊。又寸关尺皆应。即是左右手前后如一也。即脉经所谓三部浮沉正等之脉。何以应一男一女乎。以上系脉诀差取仲景所论相乘之脉。以论妊娠。今条其非如前。

往来三部通流利。滑数相参皆替替。阳盛阴虚脉得明。遍满胸堂皆逆气。此言恶阻之证之脉。

小儿足日胎成聚。身热脉乱无所苦。汗出不食吐逆时。精神架构其中住。此亦谓恶阻证也。脉乱。盖谓滑数而躁疾也。非谓恶乱无次序者。此八句。皆谓妊娠病脉。

有时子死母身存。或即母亡存子命。牢紧强弦滑者安。沉细而微归泉（路）（瞑。改以协韵）

沉细而微。谓三部俱如此。凶兆也。此四句论妊妇生死脉证之别。

卷下

妊妇杂病生死歌

血下如同月水来。漏极胞干生杀胎。亦损妊母须忧虑。争遣神丹救得回。通真子曰。此只论漏胎候也。夫胎之漏。或食动胎之物。或因热毒之气侵损。或因入房劳损。

损轻则漏轻。损重则漏重。但漏血尽则死。然安胎有二法。因母病而动胎。但治母疾。其胎自安。

若胎有不坚。致动。母因以病。但治胎。则母自安。

卷下

妊娠心腹急痛歌

心腹急痛面目青。冷汗气绝命必倾。血下不止胎冲上。四肢冷闷定伤身。

卷下

妊娠倒仆损伤歌

堕胎倒仆或举重。致胎死在腹中居。已损未出血不止。冲心闷痛母魂孤。

卷下

妊妇伤寒歌

伤寒头痛连百节。气急冲心溺如血。上生斑点赤黑时。壮热不止致胎灭。呕吐不止心烦热。腰背俱强脑痛裂。六七日来热腹中。小便不通大便结。

见此证必损胎。而妊母亦或致死。治法详见活人书。

卷下

产后伤寒歌

产后因得热病临。脉细四肢暖者生。脉大忽然肢逆冷。须知其死莫留停。脉盛身热。得之伤寒。产后热病。脉必洪大。难便。以脉大为死证。必遵内经、仲景诸书。

根据法汗下。若脉不为汗衰而仍大。是为阴阳交。乃可断死。汗后脉静乃可断生。岂可以病在表里。

未行治法。遽以脉细为生。四肢冷暖。当参以病证。或阳厥而厥。或作汗而厥。今脉诀所歌。胶柱刻舟之论。

卷下

产难生死歌

欲产之妇脉离经。沉细而滑也同名。夜半觉痛应分诞。来日日午定知生。

脉经曰。离经其脉浮。设腹痛引腰脊。为欲生也。但离经者不产也。又云其脉离经。夜半觉。

日中则生也。

经者常也。谓离其常处为离经。假如妊妇昨日见左沉实为男之脉。今日或脉浮。是离其寻常之脉。而异于平日。又且腹痛。是知将诞也。通真子引难经一呼三至曰离经为解。李范又引难经一呼一至曰离经以解沉细而滑。皆非也。难经言损至二脉。虽同名离经。其脉与理则不同。且脉经明言离经。

其脉浮也。不曾引援难经之文。今脉诀因其言脉浮又添沉细而滑。同名离经。盖以前所诊男女脉。

或云浮大为女。若只脉浮为离经。若平常见浮大为女之脉。何以辨离经。故又增沉细而滑。以见离浮大之常经为沉滑也。圣惠方云。夜半子时觉腹痛。来日午时必定生产。谓子午相冲。正半日时数也。

通真子曰夜半痛。日午生。此言恐未为的。又曰腹痛而腰不痛者未产也。若腹痛连腰痛甚者即产。所以然者肾候于腰。胞系于肾。故也。诊其尺脉。转急如切绳转珠者。即产也。生产有难易。痛来有紧慢。

安可定半日。当断以活法。

身重体热寒又频。舌下之脉黑复青。及舌上冷子当死。腹中须遣母归冥。面赤舌青细寻看。母活子死定应难。唇口俱青沫又出。母子俱死总高KT。面青舌（青）（赤）沫出频。母死子活定知真。不信若能看应验。寻之贤哲不虚陈。

脉指南作面青舌赤。盖面以候母。舌以候子。今云子活。合以舌赤为是。若云舌青。则与前面赤舌青。

母活子死之候相反。若胎先下。其子得活。如未下。子母俱亡。自身重体热寒又频至此。并不用脉。

只以外候参决子母生死。盖以临产脉不可考。但当以察色而知之。

卷下

新产生死歌

新产之脉缓滑吉。实大弦急死来侵。若得沉重小者吉。忽若坚牢命不停。寸口（涩）（焱）疾不调死。沉细附骨不绝生。审看此候分明记。长须念取向

心经。

脉经曰。产后寸口脉焱疾不调者死。沉微附骨不绝者生。今脉诀述脉经作歌。既用其文。不明其理。擅改焱为涩。其意以为涩滞疾驶并行。方可言不调。反以焱疾为非。是不知脉涩则不疾。脉疾则不涩。其不调者。以焱疾也。产后失血多。五脏虚。故以缓滑沉微不绝为脉应病。涩为少血亦应病之脉。惟焱疾不调匀。则脉形之速。焱浮于上。故云死。一字之差。生死顿异。

卷下

小儿生死候歌

通真子曰。经云六岁以下为小儿。十八以下为少年。二十以上为壮年。五十以上为老年。其六岁以下。

经所不载。是以乳下婴儿病难治者。皆无脉可以考也。中古有巫方。立小儿颇凶经。以占夭寿疾病生死相传习。有少小方焉。迺乎晋宋推诸苏家。又有巢氏作小儿病源候论。今脉诀此歌。乃万分之一尔。

愚谓自宋以来。专小方脉者稍多。如钱氏、朱氏、张氏、幼幼新书、全婴书、婴孩宝鉴、活幼口议、冯氏妙选宝秘方。及诸家名方。必博览方可。况小儿之脉。当以大指展转分按三部。且其脉未定。当以察形色为上工。诸胎中、诸变蒸、五疳、急慢惊风、疮疹。与大人殊。其他杂病。与大人治疗则同。但药剂有大小轻重。

小儿乳后辄呕逆。更兼脉乱无忧虑。

脉经曰。是其日数应变蒸之时。身热脉乱。汗不出。不欲食。食辄吐者。脉乱无苦也。

弦急之时被气缠。脉〔缓〕〔沉〕只是不消乳。

脉经曰。小儿脉沉者食不消。脉诀云缓。非也。

紧数细快亦少苦。〔虚濡邪气惊风助〕〔脉紧乃是风痲瘤。〕

脉经曰。紧为风痲。本事方同。今脉诀作虚濡非。

利下宣肠急痛时。浮大之脉归泉路。

此非脉经小儿脉内所述。已详解在下利微小却为生下。脉经略举数脉立证以备其书。是一脉自为一证。李范乃总为吐后脉证。何见之不明。且小儿吐有数等。今脉乱之吐。乃歌变蒸之候。

卷下

小儿外证十五候歌

眼上赤脉。下贯瞳人。凶门肿起。兼及作坑。鼻干黑燥。肚大筋青。目多直视。睹不转睛。

指甲黑色。忽作鸦声。虚舌退场门。啮齿咬人。鱼口气急。啼不作声。蛔

虫既出。必是死形。用药速急。

十无一生。

卷下

附录辨奇经脉

两手脉浮之俱有阳。沉之俱有阴。阳阴皆实盛者。此为冲督之脉也。冲督之脉者。十二经之道路也。冲督用事。则十二经不复朝于寸口。其人皆苦恍惚狂痴。否者必当犹豫有两心。两手阳脉浮而细微。绵绵不可知。俱有阴脉亦复细绵绵。此为阴跷阳跷之脉。此家曾有病鬼魅。厥死。苦恍惚亡人为祸。诊得阳跷病拘急。阴跷病缓。尺寸俱浮。直上直下。此为督脉。腰脊强痛。不得俯仰。

大人癩疾。小儿风痫。脉来中央浮直上下痛者。督脉也。动苦。腰背膝寒。大人颠。小儿痫。尺寸脉俱牢。（一作芤。直上直下。）此为冲脉。胸中有寒疝也。

以上元具浮脉条下。

脉来中央坚实径至关者。冲脉也。动苦。小腹痛。上抢心。有瘕疝。绝孕。遗失溺。胁支满烦。

横寸口边丸丸者。任脉也。苦腹中有气如指。上抢心。不得俯仰。拘急。脉来紧细实长至关者。任脉也。动苦。少腹绕脐下。引横骨。阴中切痛。

以上元具实脉条下。

吴先生云五脏六腑之经。分布手足。凡十二脉。鱼际下寸内九分。尺内十分者。手太阴肺经之一脉也。医者于寸关尺。辄名之曰此心脉、此肺脉、此肝脉、此肾脉非也。两手三部皆肺脏脉。而分其部位。以候他脏之气焉耳。其说见于素问脉要精微论。而其所以之故。则秦越人八十一难之首章。发明至矣。是何也。脉者血之流派。气使然也。肺居五脏之上。气所出入门户也。

脉行始肺终肝。而后复会于肺。故其经穴名曰气口。而为脉之大会。一身之害必于是占焉。

附录

诊脉早晏法

岐伯曰。诊法常以平旦。阴气未动。阳气未散。饮食未进。经脉未盛。络脉调匀。气血未乱。故乃可诊有过之脉。切脉动静。而视精明。察五色。观五脏有余不足。六腑强弱。形之盛衰。以此参伍。决死生之分。（机按。诊法以平旦。主无病者言。若遇有病。则随时皆可以诊。不必以平旦为拘也。于此又知前圣决死生之分。不专于脉。必须察色观形。以此相参伍也。今世专尚诊脉。

而不复问其余。是不知前圣垂训之意也。故表而出之。示警后人。）

十二经皆有动脉。独取寸口以决五腑六腑死生吉凶之候者。然。寸口脉之大会。手太阴之动脉也。

脉行五十度。周于身。而复会于手太阴。太阴者寸口也。即五脏六腑之终始。故取法于寸口。

（机按。此以气口决死生者。谓气口为五脏主也。难经四难言。五脏皆以胃气为主。其脉在关上。是人之生死亦系于关上。八难十四难又言。人之有尺。譬如树之有根。脉有根本。人有元气。故知不死。

是生死又系于尺脉也。可见寸关尺各有所归重。故越人所以错综其义也。

)

附录

寸关尺

脉经曰。从鱼际至高骨。却行一寸。其中名曰寸口。从寸至尺。名曰尺泽。故曰尺寸。寸后尺前。

名曰关。阳出阴入。以关为界。阳出三分。阴入三分。故曰三阴三阳。阳生于尺动于寸。阴生于寸动于尺。（机按。难经曰尺寸。脉之大要会也。从关至尺。是尺内。阴之所治也。从关至鱼际。

是寸内。阳之所治也。故阴得尺内一寸。阳得寸内九分。尺寸始终。一寸九分。故曰尺寸也。于一寸九分之中。曰尺曰寸。而关在其中矣。一难言。寸口脉之大会。以肺朝百脉而言也。此言尺寸为脉之大要会。以阴阳对待而言也。大抵尺阴寸阳。人之一身。经络荣卫。五脏六腑。莫不由于阴阳。而或过与不及。于尺寸见焉。故为脉之大要会也。一说古法寸部占九分。关尺部各占一寸。

三部共二寸九分。若臂短者亦根据此法。则头指诊在关部。次指诊在尺部。第三指诊在闲处。如何知病之所在。今但以高骨为准。揣得高骨。压中指于高骨。以定关位。然后下前后两指以取尺寸。

不必拘九分一寸之说也。）

附录

五脏六腑脉所出

（以轻重分脏腑）

左寸。心小肠脉所出。

重按至血脉。浮大而散者。心脉也。属脏。或谓浮涩而短。轻按至皮毛。浮滑而长者。小肠脉也。

属腑。

左关。肝、胆脉所出。

重按至筋骨。沉短而弦急者。肝脉也。属脏。轻按至皮毛。弦紧而浮长者。胆脉也。属腑。

左尺。肾、膀胱脉所出。

重按至筋骨。沉而迟者。肾脉也。属脏。轻按至皮毛。沉实而稍疾者。膀胱脉也。属腑。

右寸。肺、大肠脉所出。

微重按于皮肉。浮短而涩者。肺脉也。属脏。轻按至皮毛。浮短而疾者。大肠脉也。属腑。

右关。脾、胃脉所出。

重按至肌肉。缓而迟者。脾脉也。属脏。轻按至皮毛。微缓而稍疾者。胃脉也。属腑。

右尺。命门、三焦脉所出。

重按至筋骨。沉实而疾者。命门脉也。属脏。轻按至皮毛。沉实而稍疾者。三焦也。属腑。

机按。命门三焦。配合右尺。刊误辩之详矣。兹不复赘。但此与刊误。并以轻重而分诊脏腑之脉。不知何所据也。意者脏属阴主沉。腑属阳主浮。故以义取轻重为诊式耶。他本又谓内以候脏。

外以候腑。其义亦犹此也。然考之脉经。及素难诸书。只论五脏之脉。于六腑之脉。虽言之而不详。六腑病脉。

虽间或言之。诊法轻重亦未之及。盖谓脏脉可以兼腑软。抑谓能知脏脉。而腑脉无劳诊软。或病在六腑为轻。而脉无要紧耶。愚皆莫解其意也。且所论五脏脉状。及六腑脉状。与下编大不相侔。亦不知其何所本也。故着之以俟明者。

附录

五脏平脉

心脉。浮大而散。

心合血脉。故心脉循血脉而行。持脉指法。如六菽之重。按至血脉而得者为浮。稍稍加力。

脉道粗者为大。又稍加力。脉道阔软者为散。余仿此。机按。菽。豆也。指按如六豆之重也。

肺脉。浮涩而短。

肺合皮毛。故脉循皮毛而行。持脉指法。如三菽之重。按至皮毛而得者为浮。稍稍加力。脉道不利为涩。又稍加力。不及本位曰短。

肝脉。弦而长。

肝合筋。故肝脉循筋而行。持脉指法。如十二菽之重。按至筋。脉道与琴弦相似为弦。次稍加力。脉道迢迢者为长。

脾脉。缓而大。

脾合肌肉。故脾脉循肌肉而行。持脉指法。如九菽之重。按至肌肉。如微风轻柳梢之状。

为缓。次稍加力。脉道敦实者为大。

肾脉。沉而软滑。

肾合骨。故肾脉循骨而行。持脉指法。按至骨上而得者为沉。次重按之。脉道无力为软。

举指来疾。脉道流利者为滑。凡此五脏平脉。须要察之。久久成熟。一遇病脉。自然可晓。

经曰。先识经脉。而后识病脉。此之谓也。

附录

六腑平脉

（出诊脉须知。）

左寸。手太阳小肠脉。洪大而紧。（一云洪大而长。为受盛之官。名受盛之府。）

左关。足少阳胆脉。弦大而浮。（一云大而浮。一云乍数乍疏。乍短乍长。一云乍大乍小，乍短乍长。与崇脉无异。何以区别。然两手三部皆然。方为崇脉。今独左手关部如此。则谓之胆脉。可也。

胆为中正之官。名清净之府。相火胆与风肝合。脉急则为惊。）

左尺。足太阳膀胱脉。洪滑而长。（膀胱为州都之官。名津液之府。寒水膀胱。与君火肾合。脉急则为瘕。或曰心脉居午。谓之君火宜也。今肾脉居子。亦谓之君火何义。又命门脉为心主。

居亥。谓之相火宜也。今胆脉居寅。亦谓之相火。又何邪。内经天元纪论。鬼臾区曰。子午之岁。

上见少阴。巳亥之岁。上见厥阴。少阴所谓标也。厥阴所谓终也。厥阴之上。风气主之。少阴之上。

热气主之。少阳之上。相火主之。而释者谓午亥之岁为正化。子巳之岁为对化。由此言之。则心肾皆可言君火。以其热气主之也。厥阴既主风气。而手厥阴命门不当以相火言。少阳既主其相火。

则胆与三焦为相火明矣。）

右寸。手阳明大肠脉。浮短而滑。（一云短而涩。为传道之官。名传道之

府。)

右关。足阳明胃脉。浮长而滑。(一云浮大而短。为仓廩之官。名水谷之府。燥金胃与湿土脾合。)

右尺。手少阳三焦脉。洪散而急。(为决渎之官。名外府。机按。以上但言六腑脉状。而诊法轻重内外。俱未及论。学人宜更考之。)

附录

四时平脉

凡诊脉须先要识时脉。胃脉。与脏腑平脉。然后及于病脉。(时脉。谓春三月六部中俱带弦。夏三月俱带洪。秋三月俱带浮。冬三月俱带沉。胃脉。谓中按得之脉和缓。脏腑平脉已见前章。)

凡人脏腑脉既平。胃脉和。又应时脉。乃无病者也。反此为病。又曰三部之内。大小浮沉迟数同等。

尺寸阴阳高下相符。男女左右强弱相应。四时之脉不相戾。命曰平人。其或一部之内。独大独小。

偏迟偏疾。左右强弱之相反。四时男女之相背。皆病脉也。凡脉见在上曰上病。在下曰下病。左曰左病。

右曰右病。左脉不和。为病在表。为阳。主四肢。右脉不和。为病在里。为阴。主腹脏。以次推之。)

附录

三部所主

(附九候)

诊脉之时。人臂长则疏下指。臂短则密下指。寸为阳。为上部。(主头项以下至心胸之分。)

关为阴阳之中。为中部。

(主脐腹 肋之分)尺为阴。为下部。(主腰足胫股之分)凡此三部之中。每部各有浮中沉。三候。三而三之。为九候也。

持脉之要有三。曰举。曰按。曰寻。(轻手取之曰举。重手取之曰按。不轻不重委曲求之曰寻。初持脉轻手候之。脉见皮肤之间者。阳也。腑也。亦心肺之应也。所谓浮按消息是也。重手取之。脉附于肉下者。阴也。脏也。亦肾肝之应也。所谓沉按消息是也。不轻不重。中而取之。脉应于血肉之间者。阴阳相适。中和之应。脾胃之候也。所谓中按消息是也。若浮中沉之不见。则委曲求之。若隐若见。则阴阳伏匿之脉也。所谓推而内之是也。三部皆然。一说左寸。浮。候左头角。中。候左肋。沉。候少阴心。左关浮。候小肠胆。中。候左肋。沉。候厥阴肝。左尺。浮。候膀胱。中。候左腰。沉。候肾。右寸。浮。候右头角。中。候两耳目。沉。候肺。右关。浮。候胃。中。候胸中。沉

。候脾。右尺。浮。候三焦。中。候右腰。沉。候命门。）

诊候推移指法。（推而外之。消息之。内而不外。有心腹积也。推而内之。消息之。外而不内。身有热也。推而上之。

消息之。上而不下。腰足清也。推而下之。消息之。下而不上。头项痛也。左寸。外以候心。内以候膻中。左关。外以候肝。内以候膈。右寸。外以候肺。内以候胸中。右关。外以候胃。内以候脾。两尺。外以候肾。里以候腹中。是以有推而内。推而外。消息之法也。一说左寸。推而上之。上而不下。头项痛也。推而下之。下而不上。胸胁痛也。推而内之。内而不外。心腹积也。推而外之。外而不内。眼目昏也。左关。推而上之。上而不下。腰足清也。推而下之。下而不上。肠胃痛也。推而内之。内而不外。筋骨痛也。推而外之。外而不内。主身有热也。左尺。推而上之。上而不下。

小肠痛也。推而下之。下而不上。足胫痛也。推而内之。内而不外。小便浊也。推而外之。外而不内。腰足痛也。右寸。

推而上之。上而不下。气喘急也。推而下之。下而不上。胸中痛也。推而内之。内而不外。咽喉痛也。推而外之。外而不内。背脊痛也。右关。推而上之。上而不下。吐逆也。推而下之。下而不上。主下血也。推而内之。内而不外。腹有虫也。推而外之。外而不内。肌肉痛也。右尺。推而上之。上而不下。小腹胀也。推而下之。下而不上。足胫痛也。推而内之。内而不外。疝瘕也。推而外之。外而不内。小便秘也。机按。消息。谓详细审察也。推。谓以指挪移于部之上下而诊之。以脉有长短之类也。又以指挪移于部之内而外而诊之。以脉有双弦单弦之类也。又以指推开其筋而诊之。以脉有沉伏止绝之类也。刊误谓内外以指按轻重言。推有数义。故特着之。非但外以候心。内以候膻中之类也。自一说以下。所论亦无所据。姑录之以备参考。）

图 察脉。须识上下来去至止六字。不明此六字。则阴阳虚实不别也。

（上者为阳。来者为阳。至者为阳。下者为阴。去者为阴。止者为阴也。上者。自尺部上于寸口。阳生于阴也。下者。自寸口下于尺部。阴生于阳也。来者自骨肉之分。而出于皮肤之际。气之升也。去者自皮肤之际。而还于骨肉之分。

气之降也。应曰至。息曰止也。若短小而见于肌肉之间。阴乘阳也。洪大而见于肌肉之下。阳乘阴也。

寸尺皆然。）

诊脉。须辨表里虚实四字。（表。阳也。腑也。凡六淫之邪。袭于经络。而未入胃腑及脏者。

皆属于表也。里。阴也。脏也。凡七情之气。郁于心腹之内。不能散越。

饮食之伤。留于脏腑之间。

不能流通。皆属于里也。虚者元气之自虚。精神耗散。气力衰弱也。宝者邪气之实。由正气之本虚。

邪气乘之。非元气之自实也。故虚者补其正气。实者泻其邪气。经曰所谓虚实。邪气盛则实。精气夺则虚。此大法也。）

脉者血气之先也。气血胜则脉胜。气血衰则脉衰。气血热则脉数。气血寒则脉迟。气血微则脉弱。

气血平则脉治。又长人脉长。短人脉短。肥人脉沉。瘦人脉浮。性急人脉急。性缓人脉缓。左大顺男。

右大顺女。男子尺脉常弱。女子尺脉常盛。此皆其常也。反之者逆。（千金翼云。人大而脉细。人细而脉大。人乐而脉实。人苦而脉虚。性急而脉缓。性缓而脉躁。人壮而脉细。人羸而脉大。此皆为逆。逆则难治。反此为顺。顺则易治。凡妇人脉。常欲濡弱于丈夫。小儿四五岁脉。呼吸八至。细数者吉。男左大为顺。女右大为顺。）

脉贵有神。（东垣云。不病之脉。不求其神。而神无不在也。有病之脉。则当求其神之有无。如六数七极。热也。脉中有力。则有神矣。为泻其热。三迟二败。寒也。脉中有力。则有神矣。为去其寒。若数极迟败中。不复有力。为无神也。将何所恃邪。苟不知此。而遽泻去之。神将何所根据而主邪。经曰。脉者气血之先。气血者人之神。善夫。）

凡取脉之道。理各不同。脉之形状。又各非一。凡脉之来不必单至。必曰浮而弦。浮而数。沉而紧。沉而细之类。

将何以别之。大抵提纲之要。不出浮沉迟数滑涩之六脉也。（浮为阳。轻手得之。而芤。洪。大。散。长。濡。弦。皆轻手而得之之类也。沉为阴。重手得之。而伏。石。短。细。牢。实。皆重手而得之之类也。迟者。一息脉二至。而缓。

结。微。弱者。皆迟之类也。数者一息脉六至。而疾。促。皆数之类也。或曰滑。类乎数。涩。类乎迟。然脉虽似。而理则殊。彼迟数之脉。以呼吸察其至数之疏密。此滑涩之脉。则以往来察其形状也。机按。脉虽种种不同。而浮沉迟数四脉。可以统之。但识四脉则诸脉之象可以类推。难经于六难专言浮沉。九难专言迟数。既以四脉为重。近世陈无择诸人亦皆言浮沉迟数。可统诸脉。良有旨哉。浮之有力。为洪。为长。为革。浮之无力。为芤。为虚。为微。为濡。为散。

皆浮脉所统也。沉之有力为弦。为牢。为实。沉之无力为短。为细。为弱。沉极为伏。皆沉之所统也。迟之有力。为缓。

为结。迟之无力。为涩。为代。皆迟之所统也。数之有力。为滑。为动。为紧。数之无力。为促。皆数之所统也。）

脉之提纲。不出六字者。盖以其足以统夫表里阴阳。冷热虚实。风寒燥湿。脏腑血气也。（浮为阳。为表诊。为风。为虚。沉为阴。为里诊。为湿。为寒。实。迟为在脏。为寒。为冷。数为在腑，为热为燥，滑为血有余。涩为气独滞也。）

人一身之变不越乎此。能于是六脉之中审求之。则疾之在人者莫能逃焉。一说浮有力主风。无力主虚。沉有力主积。

无力主气。三因方为湿为实。沉有力主痛。无力主冷。数有力主热。无力主疮。为燥。）

附录

八段锦

第一。平铺三指阔。（初持脉时。不必便寻三部。且阔铺三指。从尺外臂内。稍稍挪上探摸。要知皮肤端的。方可诊候三部。十三难曰。脉数。而尺之皮肤亦数等语。古人先诊视三部。然后参以尺之皮肤。尺之皮肤者。第三部尺中脉之外。臂肉内皮上也。此处不诊动脉。但探试皮肤。或数。或急。或缓。或涩。或滑。故以尺中皮肤言之。所以欲知尺之皮肤者。欲以此法先得其身之冷热。形之腴瘠。肤之疏密。则浅深内外久近之疾。可得而识也。丁氏曰。臂内数者。皮肤热。臂内急者。经络满实。缓者。肌肉消。愚故云。数。言臂肉。皮肤热便知病亦是热。皮肤不热者。病亦是不热。

其他极冷。与非冷非热。可以类推矣。急。言其肉实而皮急。是近病。营卫未消耗也。缓。言其肉皮宽。是久病。营卫已消耗也。涩。言皮肤不滑泽。腠理闭。无汗。然也。滑。言其润滑。腠理疏。汗多然也。古人言不尽意。举此五者言之。大意可见。或者不用三指。只以一指自上至下。逐部按之。未尝不可。然不可以得尺之皮肤。不足法也。尺之皮肤。

或男或女。只看一手便见。）

第二。三部准高骨。（人两手。掌后各有高骨。欲诊三部。先以中指揣得高骨。名为关上。既得高骨。微微抬起中指。

以食指。于高骨之前。取寸口脉。诊寸口毕。则微微抬起食指。再下中指。取关上脉。诊关上毕。复微微抬起中指。又下无名指于高骨之后。取尺中脉。诊候之时。不可正对患者。要随左右偏立两傍。慎容止。调鼻息。专念虑。然后徐徐诊候。若乖张失次非法矣。一说凡诊脉。以气息平定。方可下指。病者禁声勿言。医者闭息莫语。寂然敬静。绝无外听。

初则浮按消息之。次中按消息之。次重按消息之。次上竟消息之。次下竟

消息之。次推指外消息之。次推指内消息之。

其详。见前推移用指法。）

第三。指法定宗源。（崔刘二师。止以浮沉迟数四脉。定风气冷热四病。以概百。原此四者止是杂症。若卒诊伤寒外感之疾。则有不可通者。今取仲景平脉法。参以崔刘所传。庶几并用而无遗恨。其曰。浮风。沉气。迟冷。数热。此祖诀论杂病者也。其曰浮在表。沉在里。迟在脏。数在腑。今所定伤寒诊法也。须要知得伤寒与杂症诊法。皆须以浮沉迟数四脉为宗。而又各有其类不可混淆。必得此诀。然后可读脉书。不然则泛无统会也。）

第四。通融叶于一。（以前法定得病症。又以病症参验前法。既因脉以知病。复随病以考脉。融会贯通。反复探讨。

实得病名。归一而后止。凡诊脉最难。有脉病相应者。有不相应者。有病得易愈之脉者。有治之而即瘥者。有治之而增剧者。大要以我简易驭彼繁难。以我之一心制彼之万变。此所谓通一举万之道也。）

第五。观形勿泥形。（脉经曰。五脏各有声色臭味。当与寸口尺内相应。其不相应者病也。是知观形察色。与寸口尺内相应。此古法也。谓如色青是肝病。当得弦而急肝脉之类。然仲景法又不止察五脏色脉而已。必观其起居动静。及诸外症。可以望而知之者。要当目睹心推。洞见端的。方断吉凶。岂但察五脏别五色而已哉。）

第六。闻声不在声。（经云闻而知之谓之圣。亦如察色。以五脏所主相参。故曰闻其五音以别其病。此亦几于拘泥。

如中风不语为入脏。然有无故而喑。脉不至。不治自愈。为气暴逆者。虽与中风不语相似。而实不同。又如伤寒谵语。

为阳明病。胃中有燥屎。当下则愈。与虚病谵语。正气脱绝。精神散乱。若下之。则为重虚。此处一差。祸如反掌。又曰声重咳嗽。固为寒邪。亦有风热上壅。及劳嗽失声。而为肺痿。难愈之症。症同实异。然则听声之法。岂可以宫商角征羽之五音。而定五脏之病哉。须将患人之言语声音。与病家来请语言。及他一切旁观物议。皆当审听。入耳注心。斯乃闻声之道。非古法所能尽也。）

第七。发言须当理。（望闻问切。谓之神圣工巧。问症本第三法。切脉本第四法。今世道不古。以切脉反居第一。以问视为最末。抱病不惟不言。虽再三义询叩。终亦不告。反谓医拙。甚至有隐疾而困医者。医固为尔所困。不思身亦为医所困矣。果何所益哉。虽然。为医者亦须贵乎有学。大率诊视已毕。不可便指病名。发言猝易。须从所得脉象说起。广引经书以为证据。然后由浅而深。说归病症。务要精当确实。不可支离狂妄。说证已毕。然后徐徐问其所

苦。或论说未尽。

使患者一一详告。却以彼说较吾所诊。或同或异而折衷之。如此则望闻问切四法兼全。彼我之间交相孚契。既无所惑。

必收全功。)

第八。慈悯济苍生。(孙思邈云。凡医治病。必须安神定志。无欲无求。不论贵贱贫富。视为一等。皆如至亲。亦不得瞻前顾后。自虑吉凶。护惜身命。见彼苦恼若已有之。深加恻怛勿避险。一心救难。无存形迹。如此。可谓慈悯济苍生。太医反此则含灵巨贼。今考斯言。切中世医之病。衡阳罗氏云今之医者。每每毁訾前医。惊恐病家。意图浓赂。

尤为不仁之甚。昔皇子病。国医莫能治。长公主因言钱乙起草野。有异能。立召入。进黄土汤而愈。神宗问此何以能愈斯疾。对曰。以土胜水。木得其平。则风自止。且诸医治亦将愈。小臣适逢其愈。上悦其对。擢太医丞。学人能以仲阳之心为心。则善矣。愚谓医本末技。若不谋利不计功。则为仁人。苟患得患失则无所不至矣。况用心不仁之人。自有果报。故于诊视之中。备述孙真人钱医丞嘉言善行。以为吾徒勉。)

附录

怪脉

雀啄连来三五啄。(脉经曰。雀啄者。脉来数而疾绝。止复顿来也。诊脉要诀云主脾元谷气已绝。胃气无所荣养。其脉来指下。连连凑指。数急殊无息数。但有进而无退。顿绝自去。良久准前又来。宛如鸡践食之貌。但数日之寿也。王叔和云雀啄顿来而又住。据此云脾绝之脉。萧处浓谓之心绝。吴仲广谓之木脉。其说尤远。当以脾绝为是。)

屋漏半日一点落。(脉经曰屋漏者。其来既绝而止。时时复起。而不相连属也。王叔和云。屋漏将绝而复起。吴仲广云。脉来指下。按之极慢。一息之间。或来一至。若屋漏之水。滴于地上。而四畔溅起之貌。主胃经已绝。谷气空虚。

立死之候。据此云胃绝。而萧处浓又谓心肺绝。何耶。)

弹石硬来寻即散。(脉经曰脉来如弹石。去如解索者死。弹石者。辟辟急也。解索者。动数而随散乱。无复次序也。

萧处浓谓肺绝之脉。吴仲广谓肝绝。当以谓肾绝为正。盖石乃肾之本脉。合沉濡而滑。今真藏脉见。如弹石。劈劈然凑指。殊无息数。死无疑矣。一说脉来指下。如坚硬之物击于石。貌劈劈然无息数。)

搭指散乱真解索。(解索见前弹石下。吴仲广云解索脉者。其形见于两尺。脉来指下。散而不聚。若分于两畔。更无息数。是精髓已耗。将死之候。机

按。脉经云。来如弹石。去如解索。似通指一脉来去而言也。今此分为二脉。则与脉经相反矣。宜考之。）

鱼翔似有一似无。（脉经云鱼翔者。似鱼不行而但掉尾动头。身摇而久住者。是也。王叔和云。鱼跃澄澄而迟疑掉尾。

吴仲广云。脉来指下。寻之即有。泛泛高虚。前定而后动。殊无息数。宛如鱼游于水面。头不动而尾缓摇之貌。主肾与命门俱绝。卫气与营气两亡。旦占夕死。）

虾游静中跳一跃。（脉经曰。虾游者冉冉而起。寻复退没。不知所在。久乃复起。起辄迟而没去速者是也。王叔和云。

虾游冉冉。而进退难寻。吴仲广云。脉来指下。若虾游于水面。沉沉不动。瞥然惊掉而去。将手欲趁。杳然不见。须臾于指下又来。良久准前复去。如虾游入水之形。瞥然而上。倏然而去。此是神魂已去之候。一说。脾胃绝也。）

寄语医家子细看。此脉一见休饵药。

附录 怪脉

矫世惑脉论

（汪机撰）

夫脉者本乎营与卫也。而营行于脉之中。卫行于脉之外也。苟脏腑和平。营卫调畅。则脉无形状之可议矣。或六淫外袭。七情内伤。则脏腑不和。营卫乖谬。而二十四脉之名状。层出而叠见矣。

是故风寒暑湿燥火。此六淫也。外伤六淫之脉。则浮为风。紧为寒。虚为暑。细为湿。数为燥。洪为火。

此皆可以脉而别其外感之邪也。喜怒忧思悲恐惊者。此七情也。内伤七情之脉。喜则伤心而脉缓。

怒则伤肝而脉急。忧则伤肺而脉涩。思则伤脾而脉结。恐则伤肾而脉沉。悲则气消而脉短。惊则气乱而脉动。凡此者皆可以脉而辨其内伤之病也。然此特举其常。而以脉病相应者为言也。若论其变。

则有脉不应病。病不应脉。变出百端。而难一一尽凭于脉矣。试举一二言之。张仲景云。脉浮大。

邪在表。为可汗。若脉浮大。心下硬。有热。属脏者。攻之。不令发汗。此又非浮为表邪。可汗之脉也。

又云促脉为阳盛。宜用葛根黄芩黄连汤。若脉促厥冷为虚脱。非灸非温不可。此又非促为阳盛之脉也。

又云迟脉为寒。沉脉为里。若阳明脉迟。不恶寒。身体汗出。则用大承气

。此又非诸迟为寒之脉矣。

少阴病始得之。反发热而脉沉。宜麻黄细辛汤。微汗之。此又非沉为在里之脉矣。凡此皆脉难尽凭之明验也。若只凭脉而不问症。未免以寒为热。以表为里。以阴为阳。颠倒错乱。而夭人长寿者有矣。

是以古人治病。不专于脉。而必兼于审症。良有以也。奈何世人不明乎此。

往往有病讳而不言。惟以诊脉而试医之能否。诊之而所言偶中。便视为良医。倾心付托。笃意委任。而于病之根源。一无所告。药之宜否。亦无所审。惟束手听命于医。因循遂至于死。尚亦不悟。深可悲夫。

彼庸俗之人。素不嗜学。不识义理。固无足怪。近世士大夫家。亦未免狃于此习。是又大可笑也。

夫定静安虑格物致知。乃大学首章第一义。而虑者谓处事精详。格物者谓穷致事物之理。致知者谓推极吾之所知。凡此数事。学人必常究心于此矣。先正又曰。为人子者不可以不知医。病卧于床。

委之庸医。比之不慈不孝。夫望闻问切。医家大节目也。苟于临病之际。惟以切而知之为能。其余三事一切置而不讲。岂得为知医乎。岂得为处事精详乎。岂得为穷致事物之理。而推极吾之所知乎。

又岂得为父而慈。为子而孝乎。且医之良。亦不专于善诊一节。苟或动静有常。举止不妄。存心而忠浓。发言而纯笃。察病详审。处方精专。兼此数者。亦可谓之良矣。虽据脉言症。或有少差。然一脉所主非一病。故所言未必尽中也。若以此而遂弃之。所谓以二鸡子而弃干城之将。乌可与智者道哉。

姑以浮脉言之。脉经云。浮为风、为虚、为气、为呕、为厥、为痞、为胀、为满、不食、为热、为内结等类。所主不下十数种病。假使诊得浮脉。彼将断其为何病耶。苟不兼之以望闻问。而欲的知其为何病。吾谓戛戛乎其难矣。古人以切居望闻问之后。则是望闻问之间。已得其病情矣。不过再诊其脉。看病应与不应也。若病与脉应。则吉而易医。脉与病反。则凶而难治。以脉参病。意盖如此。

曷尝以诊脉知病为贵哉。夫脉经一书。拳拳示人以诊法。而开卷入首。便言观形察色。彼此参伍。以决死生。可见望闻问切。医之不可缺一也。岂得而偏废乎。噫。世称善脉莫过叔和。尚有待于彼此参伍。况下于叔和万万者耶。故专以切脉言病。必不能不至于无误也。安得为医之良。抑不特此。世人又有以太素脉而言人贵贱穷通者。此又妄之甚也。予尝考其义矣。夫太者始也。初也。如太极太乙之太。素者质也。本也。如绘事后素之素。此盖言始初本质之脉也。始初本质之脉。果何脉耶。则必指元气而言也。东垣云。元气者。胃气

之别名。胃气之脉。蔡西山所谓不长不短。不疏不数。不大不小。应手中和。意思欣欣。难以名状者是也。无病之人皆得此脉。以此脉而察人之有病无病。则可。以此脉察人之富贵贫贱。则不可。何也。胃气之脉。难以形容。莫能名状。将何以为贵贱穷通之诊乎。

窃视其书。名虽太素。而其中论述。略无一言及于太素之义。所作歌括率多俚语。全无理趣。原其初志。不过托此以为饶利之媒。后世不察。遂相传习。莫有能辩其非者。或又为之语曰。太素云者。

指贵贱穷通禀于有生之初而言也。即脉可以察而知之。非谓脉名太素也。予曰。固也。然则太素之所诊者。必不出于二十四脉之外矣。夫二十四脉皆主病言。一脉见则主一病。贫富贵贱。何从而察知哉。

假如浮脉。其诊为风。使太素家诊之。将言其为风耶。抑言其为贵贱穷通耶。二者不可得兼。若言其为风。则其所知亦不过病也。若遗其病而言其为贵贱穷通。则是近而病诸身者尚不能知。安得谓之太素。

则远而违诸身者。必不能知之也。盖贵贱穷通。身外之事。与身之血气了不相干。安得以脉而知之乎。

况脉之变见无常。而天之寒暑不一。故四时各异其脉。不能必其久而不变。是以今日诊得是脉。明日诊之而或非。春间诊得此脉。至夏按之而或否。彼太素者。以片时之寻按。而断人一生之休咎。殆必无是理。然纵使亿则屡中。亦是捕影捉蛇。仿佛形象。安有一定之见哉。噫。以脉察病。尚不知病之的。而犹待于望闻问切。况能知人之贵贱穷通乎。使脉而能知贵贱穷通。则周公之易。邵子之数。希夷之相。子平之命。皆不必作矣。何圣人之不惮烦也。何后世不从其脉之简便。

而犹以卜占风鉴星命。而谈不绝口哉。且脉肇于岐黄。演于秦越。而详于叔和。遍考素难脉经。并无一字语及此者。非隐之也。殆必有不可诬者矣。若果如太素所言。古人当先为之矣。又何待后人之驰骋耶。巢氏曰。太素脉者善于相法。特假太素以神其术耳。诚哉言也。足以破天下后世之惑矣。

又有善伺察者。以言人。阴得其实。故于诊按之际。肆言而为欺罔。此又下此一等。无足论也。

虽然人禀天地之气以生。不能无清浊纯驳之殊。禀气之清者。则必形质清。血气清。而脉来亦清。

清则脉形圆净。至数分明。吾诊乎此。但知其主贵与富而已。若曰何年登科。何年升授。何日招财。

何年得子。吾皆不得而知矣。禀气之浊者。则必形质浊。气血浊。而脉来亦浊。浊则脉形重浊。至数混乱。吾诊乎此。但知其主贫与贱而已。若曰某时

招晦。某时失财。某时损妻。某时克子。吾亦莫得而知矣。又有形浊而脉清者。此谓浊中之清。所主得意处多。而失意处少也。质清而脉浊者。此谓清中之浊。所主失志处多。而得志处少也。又有形不甚清。脉不甚浊。但浮沉各得其位。大小不失其等。亦主平稳而无大得丧也。富贵而寿。脉清而长。贫贱而夭。脉浊而促。其或清而促者。富贵而夭也。浊而长者。贫贱而寿也。其他言有所未尽。义有所未备。学人可以准此而类推。是则吾之所谓以脉而知人富贵穷通者。一本于理而论也。岂敢妄为之说以欺人哉。噫。予所以着为是论者。盖以世之有言太素脉者。靡不翕然称美。不惟不能以理折。又从而延誉之于人。纵使其言有谬。阴又与之委曲而影射。此所谓误己而误人者也。果何益之有哉。又有迎医服药者。不惟不先言其所苦。甚至再三询叩。

终于默默。至有隐疾而困医者。医固为尔所困。不思身亦为医所困矣。吁。可慨也夫。此皆世之通患。

人所共有。故予不得不详论之。以致夫叮咛之意。俾聋瞽者或有所开发焉。孟子曰。予岂好辩哉。予不得已也。（经曰。春伤于风。夏生飧泄。夏伤于暑。秋必 疟。秋伤于湿。冬生咳嗽。冬伤于寒。春必病温。王安道注曰。四气之伤人。人岂能于未发病之前。预知其客于何经络。何脏腑。而成何病乎。及其既发病。然后可以诊候。始知其客于某经络。某脏腑。成某病耳。飧泄也。疟也。咳嗽也。温病也。

皆是因其病发之时。形诊昭着。乃逆推之。而知其昔日致病之原。为伤风。伤暑。伤湿。伤寒耳。

非是初受伤之时。能预定其必为此病也。机按。四气所伤。入于皮肤之内。藏于经脉之中。宜其见于动脉。可以诊候而知也。而王氏所论。尚谓病若未发。难以诊候而知。彼富贵贫贱。天之命也。身外事也。非若邪气入于皮肤。藏于血脉也。乌可以脉而知之乎。王氏此论。足以破太素之谬矣。故并附之。

以示来者。）

附录 怪脉

论涩脉弦脉

（出丹溪）

脉之状不一。大率多兼见。人之病有四。曰寒、曰热、曰虚、曰实。故学诊者亦必以浮沉迟数为之纲。以察病情。初学人又以浮数为热为有余。沉迟为寒为不足。其间最难体认者。涩脉也。最难调治者。弦脉也。涩脉细而迟。往来难。且散。又曰短而止。皆是不足之象。得此脉者。固为寒。

为湿。为血少。为气多。为污血。然亦有病热与实者。不可不知。或因多怒。或因忧郁。或因浓味。

或因补剂。或因无汗。气腾血沸。清化为浊。老痰宿饮。胶固杂揉。脉道阻涩。亦见涩状。若重取至骨。来似有力。且带数。以意参之于证。验之形气。但有热证。当作实热可也。医于指下见有不足之象。便以为虚为寒。用药热补。误人多矣。弦为春令之脉。非春时而见木为病也。五脏更相制伏。

以防其太过。木为病则肝邪盛矣。肝之盛。金之衰也。金之衰。火之炎也。火之炎。水之弱也。金不足以制木。则土病矣。考之诸家。皆曰弦者虚也。为反胃。为痛。沉弦为悬饮。弦长为积病。弦紧而细主。弦而伏主不治。弦急为腹痛。弦而钩主蜚尸。弦小主寒痹。弦而大。主半产漏下。

亡血失精。双弦为寒。双弦而迟为心下坚。偏弦为饮。左寸弦头痛。右寸弦水走肠胃。左关弦怒而血聚。右关弦寒痛四肢拘急。趺阳弦肠痔下血。尺中弦小腹痛。回肠结核。率是木邪风气。土极土败为病。先哲常言之矣。惟金因火伏。木寡于畏之论。尚未发明。倘非滋水以降火。浓土以养金。

加以行湿散风导郁。为之辅佐。邪何由去。病何由安。况弦脉为病甚多。而治法又有隔二隔三之远。

故不容不辨。若曰不然。夫弦属阳。而仲景列于五阴之数。至于叙六残贼之脉。又以弦为之首。涩为之终。其意可见。又云。痈疽而得浮洪弦数。气病脉也。岂可据此作热论。沉细弱涩。血病脉也。

岂可据此作寒论。此万病之根本。非特痈疽而已。（机按。丹溪论涩弦二脉。及痈疽之脉主病。

与诸家所主大不相侔。夫脉藏于血脉之中。形之于脉。宜其同也。何脉同而病异耶。此脉所以难凭。

务须观形而审证也。噫。脉本以察病。而病尚难以脉决。彼富贵贫贱。乃外来假设之事。非藏于血脉中也。所谓赵孟所贵。赵孟能贱。岂得形之于脉。而可以脉之乎。）

附录 怪脉

脉大必病进论

（出丹溪）

脉。血之所为。属阴。大。洪之别名。火之象。属阳。其病得之于内伤者。阴虚为阳所乘。故脉大。当作虚多治之。其病得之于外伤者。邪客于经。脉亦大。当作邪胜治之。合二者而观之。皆病症方长之势也。谓之病进。不亦宜乎。（机按。脉之大。一也。内伤得之。为虚多。外伤得之。为邪胜。便要审证。如此分别。不知太素家诊得此脉。亦将审其贵贱。而如此分别否乎。）

附录 怪脉

脉说

（出东坡）

脉之难也尚矣。至虚有实候。大实有羸状。差之毫厘。疑似之间。便有死生祸福之异。可不慎欤。病不可不谒医。医之明脉者。天下盖一二数。亦因其长而护其短耳。士大夫多秘所患。求诊以验医之能否。

使索病于冥漠之中。辨虚实冷热于疑似之间。医不幸而失。终不肯自谓失也。则巧饰遂非以全其名。

至于不救。则曰是固难治也。间有谨愿者。虽或因主人之言。复参以己之所见。两存而杂治。以故药之不效。此世之通患而莫之悟也。吾平生求医。盖于平时默验其工拙。至于有疾而求疗。必先尽告以所患。使医了然知患之所在。虚实冷热。已定于中矣。然后求诊。则脉之疑似不能惑也。

故虽中医。治吾病常愈。吾求疾愈而已。岂以困医为事哉。（机按。东坡有宋名人。尚不使医索病于脉者。盖以脉虚而病实者。脉实而病虚者。脉有不相应故也。吁。病且难凭于脉。而欲凭脉知富贵贫贱。宁不为东坡笑耶。）